

再 版 序

我这本書是 1947 年在香港寫的。那时蔣介石反動集團對解放區的軍事進攻，正在發展到它的最高峰，延安和臨沂等地，都在反動派的鐵蹄下受到蹂躪；在經濟方面，四大家族的官僚資本也呈現了“不可一世”的姿態，使人側目而視。可是，这不是反動派的得勢，而是它們在死亡前的回光返照。因此，我在“後記”中，就把這本書作為官僚資本的喪歌。事實的發展，證明這種看法並沒有錯。

新民主主義革命勝利，蔣介石反動集團從統治寶座上滾了下來。我國現在不但取得了新民主主義革命的徹底勝利，而且取得了社會主義革命的決定性的勝利。在今天的我國，除了台灣之外，官僚資本已經成為歷史上的陳迹了。但是，為了認清國民黨四大家族的萬惡統治，為了認清官僚資本當時對中國人民的毒害，為了更明確地理解新民主主義革命的偉大的歷史意義，在今天，回头去看一看這個曾經橫行一時的官僚資本，並不是沒有意思的。

對於台灣人民來說，官僚資本階級這個惡魔還沉重地壓在他們的身上。日暮途窮的蔣介石反動集團，倒行逆施地把台灣送給美帝國主義，使台灣成為美帝國主義的殖民地。因此，解決蔣介石反動集團在台灣的統治，結束官僚資本在台灣的存在，還是全國人民和台灣人民今天必須完成的歷史任務。

因为还有一点实际意义，这本书在解放的初期（1949—1951年）曾经在上海再版过。现在上海人民出版社又要把它重版。为了感谢这种好意，我就在工作的余暇，从头校改一道，有些地方略加修改；一些不关紧要的事例，都删节了。最后一章，是重写的。错误的地方，请读者不吝赐教！

許潔新

1957年12月7日于北京

目 录

再版序	1
第一章 官僚資本的社会根源	1
一 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1
二 官僚制度与原始的官僚資本	4
三 买办制度与新式銀行	8
四 官僚資本是怎样构成的	12
第二章 中国官僚資本的发展	16
一 官僚与現代企业	16
二 盛宣怀	17
三 張季直	19
四 交通系——梁士詒	20
五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及其附庸	21
六 地方官僚資本	33
七 四大家族是空前亦是絕后的	36
第三章 官僚資本的类型	38
一 几种結合形态	38
二 完全属于官僚本身的資本	39
三 被控制的国家資本	40
四 与国家資本結合	43
五 与民族资产阶级的資本結合	44
六 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結合	45

七	与外国資本結合.....	46
第四章	官僚資本的活動方式.....	48
一	官僚資本的活動範圍.....	48
二	財政金融的劫持.....	49
三	商業上的掠奪.....	56
四	工業上的掠奪.....	60
五	對於農民的剝削.....	64
六	官僚資本活動的透視.....	68
第五章	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的壟斷資本.....	75
一	大官僚所控制的銀行與產業的結合.....	75
二	舊中國壟斷資本的特點.....	80
三	充滿着矛盾的官僚資本.....	85
第六章	官僚資產階級是人民的敵人.....	89
	初版後記.....	91

第一章 官僚資本的社会根源

一 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官僚資本之毒害中国人民，并不是最近才有的事情；但最近20余年，官僚資本的毒害才达到使人不可忍受的程度！

因为官僚資本的毒害与日俱增，所以，它就迫使人們不得不去認識它。这二三年来，報紙和杂志上关于官僚資本的研究，越来越多了；对于官僚資本的認識，亦就越来越明确了。可是，客觀的認識并不是一下子就可达到的，人們对于官僚資本的掌握和理解，亦复如此。

有人把現在的官僚資本当作鴉片战争以前的原始官僚資本。吳景超先生可以說是这一說法的代表。他于1942年4月20日在重庆“大公報”发表了一篇文章，題为“官僚資本与中国政治”。他批評美國哈佛大學的格來斯教授“沒有发现在中国的历史里，还有一种資本，其勢力正不下于商业資本。那就是官僚資本。官僚資本是如何形成的，实为一个很可研究的問題，我們愿意利用从前历史材料，分析官僚資本形成的方式。”吳先生虽然沒有明明白白地規定現在的官僚資本就是过去历史上的官僚資本，但照他的这种推論的方法，可以看出他是把“前汉書”中的“官僚資本”，同現代的官僚資本混为一談的。形式邏輯的先生們，都是蒋介石的“以不变应万变”的信徒。官僚資本就是官僚資本。西汉的时候这样，国民党統治的

时代亦是这样。吳先生的这种看法，只是把握住了官僚資本的封建性而已。

說官僚資本有封建性并不錯，但說官僚資本只有封建性，那就錯了。官僚資本除了封建性之外，还有它的另一个特性，那就是买办性。因为中国自从鴉片戰爭以后，便从封建社会淪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这儿，原始性的官僚資本，就不免在質上起了若干变化（这一点，我們将在后面論及），可惜吳先生沒有考慮到这一点。

其次，有人又把官僚資本当作單純的高級的买办資本。日本橘朴先生可以說就是这一种說法的代表。他在“支那社會研究”中，是这样写着：“帝国主义要在中国投資（鐵道、郵政、電報及其他种种政治借款），或者为了要利用中国的封建政府，以榨取其人民，又不得不制造出別种中間人，由是发生所謂‘官僚买办阶级’或‘官僚資产阶级’，我們不妨把这官僚資产阶级称之为金融資产阶级。因为中国銀行，大部分在他們手中。”照橘朴先生的說法，官僚資本就是买办資本，这种資本是“前无古人”地发生于帝国主义侵入中国之后。換句話說，現在的官僚資本是与鴉片戰爭以前的原始的官僚資本絕緣的。但，根据前面我們的看法，橘朴先生与吳景超先生是各走一端的。前者只看見官僚資本的买办性；后者只看見官僚資本的封建性。不从全面去把握問題，单单看到一面而抹杀另一面，那是沒法不弄錯的。

除了吳景超和橘朴之外，还有不少人观念地片面地去把握官僚資本。广州綜合出版社所編印的“論官僚資本”就供給了不少例子：

(一) 把封建社会中的官僚和商人，一刀两段的切开。例如說“在封建社会的末期，虽然商业資本已相当的发展，官商仍能划分清楚。官是官；商是商。做官的看不起商；做商的亦不能妄想做官”。这种說法是不合事实的。事實告訴我們：封建社会中的官，虽然看不起商，但他們去官之后未尝不可以經商；而商人呢，他們是可以用錢去买官的。早在汉武帝的时候，就有輸納一定數額的粟帛給政府，就可做官的規定了。封建社會並沒有那末理想，官商分得象井水和河水一样的清楚。

(二) 以为官僚資本必須是經營正常的工商业才算。例如說：“北洋軍閥時代，做官的尤其是做軍官的，已經開始經商，但那时身份的观念仍然很重，經商是偷偷摸摸的，而其經營的对象主要是鴉片、白面、軍火，所以这还不是正常的經商，其資本的运用，还在正常的商品流通过程以外。”这亦未免太理想了。北洋軍閥时代的官僚或軍官“还不是正常的經商”，难道北洋軍閥时代以后的官僚是堂堂正正在作“正常的經商”么？尽管官僚資本开了銀行，設了工厂，但在事实上，它們的重要业务，仍是狗屁倒灶地不可見人的，难道走私和做鴉片是正当生意么？

(三) 沒有从发展的过程、沒有从政治的經濟的整个動向去把握官僚資本。例如說：“抗战8年，孔祥熙氏做了将近7年的行政院副院长兼財政部长，这时期是中国官僚政治达到其登峰造极的阶段，也就是断送中国民族資本，官僚資本飞黃騰达的阶段。”照这样說法，孔祥熙氏下台以后，中国的官僚政治就会走下坡路，中国的官僚資本亦就会黯然失色了。但事实并不如此，孔祥熙氏下台之后，就来了宋子文，宋子文下台之

后就来了政学系，而那个使人侧目的蒋介石和C C 系則早在孔氏在位的时候就已经成为集中性的大官僚資本了。

最可恶的是C C 这一系，它們自己明確是一个集中性的官僚資本集團，却要“做賊喊賊”，震耳欲聾地提出其所謂“打倒官僚資本”的口号。在1946年政治協商會議之后，C C 即嗾使其黨徒蕭鋗、賴鍵、任卓宣、吳鑄人之流，在国民党的二中全会上，大事反对官僚資本，把官僚資本作为攻击其政敌的工具。这是再无聊无耻不过的！中国的老百姓很明白：C C 是四大家族的一分子。它們之反对官僚資本，是为了混乱人民对官僚資本的認識。

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毛泽东主席說得很正确，他在他的巨著“論聯合政府”中，很明白的指出：“官僚資本亦即大地主大銀行家大买办的資本”。这个定義，明确地指出了官僚資本的封建性和买办性。大地主是封建性的；大买办是殖民地性的；而大銀行呢，它带着买办性又带着封建性。同时，这个定义，不但指出官僚資本的特性，而且又具体地把官僚資本的社会根源掘发出来！“官僚資本”的“官僚”，并不是抽象地超阶级的，它兼收并蓄地代表了大地主、大銀行家和大买办。

为了了解大地主、大銀行家和大买办的資本之变成官僚資本，我們必須进而研究那两个直接构成官僚資本的因素——官僚制度和买办制度。

二 官僚制度与原始的官僚資本

官僚制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产物。

中国的封建社会占有 2000 多年的时间，但在这个悠长的时间中，它亦经历着一些变化。从西周末期到秦朝，可说是古典的封建社会。封建天子把他治下的领土与领民，除自己直接支配者外，其余的分封给他们的子弟或功臣；其子弟或功臣又按照其阶位，把他由分封得来的领土与领民，除了自己直接支配者外，再分封其属下。自天子以至卿大夫，即所有属于支配阶层的人们，都是依着土地的领有形式，而寄生于农奴的剩余劳动上面。因为是按级分封的，所以反映在政治形态上就成为世卿政治或贵族政权了。这就是：各地掌握政权的贵族，同时亦是这个地方的领主。土地是他们的；政权直接亦是他们的。

这种情形到了秦代就起了变化。因为劳动生产力的提高，因为商业资本的发展，旧的贵族便逐渐崩溃了。秦始皇吞并六国，建立郡县制度，建立一个集权的专制政权，基本上，就宣告领主制度的“死亡”。在这里，皇帝依然是全国最大的地主；它依然以最大的一个地主的身份来代表全国地主，执行统一的政权；皇帝和地主，依然是寄生在广大农奴的剩余劳动或剩余生产物的上面。可是，古典的封建领主，对其领内可以榨取的剩余农奴劳动，直接让诸子功臣分别自行处理；而集权国家的皇帝，则把这些农奴的剩余劳动的产品，全部收为已有，然后再以给俸的形式交给他们。

在君主专制统治之下，皇帝有权自由任用、罢免和迁调任何官员，因之，这些官员必定不是君主所不能干涉的终身职或世袭制，这就是官僚制度下的官僚。这种制度开始于秦汉，直到唐代才充分成熟。

官僚不一定属于世襲的貴族，所謂“布衣卿相”就是非貴族的人，为皇帝所提拔，一下子就做起大官。唐代以后，厉行科举考試以产生官僚，一个穷光蛋，只要考得順利，就可做官；做了官就帮助皇帝来镇压农民，就在搜括当中把自己变成地主，参加到地主阶级的集团去了。官僚就是地主阶级在政治上的代表，大官僚同时亦就是大地主。

貪汚是官僚的一个必然的属性，升官和发财一向就是被人联系在一起的。“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銀”，正是絕好的写照。知府是地方官吏，尚且这么肥美，中樞的大員更不必說了。为了稳固官位，为了更快升官，地方官吏对于中樞大員自然要竭力奉进，因此，当权的大臣自然很少有清白的了。吳景超先生根据“前汉書”把官僚致富的形式，分为六种：第一种称为董賢式。“一个做官的得到皇帝的信任与好感便可在任内，得到許多賞賜。国庫的公款，用賞賜的方式，便变为私人的財产。”第二种可称为田紛式。田紛在武帝任内做到丞相，利用其地位广收賄賂，享受那治宅甲諸第，田园輕膏腴，后房妇女以百数的生活。第三可称为田延年式。这是利用国家財政和运输机关的勢力，暗吞国家收入，把大部分公帑归入自己的荷包而暴富的。第四可称为張湯式。这是利用机要地位，洩露政府財經措施消息于商人，与商人平分預國貨物的利得而致富的。第五可称为張禹式。这是把从做官途径中得到的財富，投資到别的生产事业，如購買土地与設立手工业工場，去扩大其财产的。第六是杜周式。这亦是从不义之財肥胖起来的。（見1942年4月20日重庆“大公报”）这六种方式，大多数是以貪財受賄、侵吞公款为特征的。这亦可以証明官吏之致富，是沒

法与貪污絕緣的了。

商业資本越发展，則官僚們就越加貪污。因为商业的扩展，刺激了官僚們的消耗，同时亦扩大了他們从搜括所得的金錢的活動範圍。但在这里，我們应注意的是鴉片战争以前的官僚資本的活動方式。吳景超先生所舉的六种形式，除了第五种張禹那一形式以外，都是属于官僚資本的“积累”的，都是关于大官僚之如何起家的。談到“官僚資本”的活動，恐怕只有張禹那一种了。一般說来，鴉片战争以前的官僚，不論他用什么方法取得錢財，其绝大部分，必定投到土地上去。因为那个时候，土地是主要的生产手段，地产之大小是測量地主財富的主要尺度。他們除了广置田地以外，还把一部分資金轉向去經營商业——类如典当、高利貸、盐鐵业等等。不論官僚們把他們的資金用之于購置田地也好，或把他們的另一部分資金用之于典当、高利貸和商业亦好，这些都是属于前資本主义的超經濟活動，所以，我們称之为原始的官僚資本，以示它与現代的官僚資本的区别。

原始的官僚資本，就是地主的資本，实质上这种資本的活動，一般說来与官僚所掌握的政权是不直接发生关系的。就是說，“那时的官僚資本主要的只是标明它获得的特性，而并沒使用上的特性”，“所以那时官僚們即如不因貪污搜刮而失官爵，他們也乐得引退告归，在地方上勾結官吏，从事扩大他們原有的财产与后来加上去的官僚資本的总体，犹胜于冒险的搜括了。地主們既可进而获得官僚資本，又可退而运用官僚資本以膨大私产，于是反映在士大夫的意識中，也便相斥相成：进则为齐平的儒家入世思想；退则为归耕南山的道家出世

思想了”。（見1946年12月9日上海“文汇报”）

这种原始的官僚的資本，在鴉片戰爭以後，便在質上發生了若干的变化。这就是在它的封建性之外，还被国际帝国主义加上了另一特性——买办性。从此以后，官僚資本不但在面貌上同以前不相同，就是在活動方式上亦同从前不相同了。在面貌上，現代的官僚資本的触角所及的，除了土地之外，还在新式銀行中建立了它們的据点，还在大規模的国际出入口貿易以至新式工业中从事投資。他們不仅使用自己所搜刮得到的資本，而且利用了国家的資本。在活動方式上，現代的官僚資本，正是以其政权去保障其“經營”的。这就是所謂“既官且商”“亦官亦商”。如果把原始的官僚資本來与現代的帶有洋气的官僚資本比較，岂止是“小巫見大巫”！我們之所以批評吳景超先生的那种只看見官僚資本的封建性的看法，并不是沒有根据的。

三 买办制度与新式銀行

买办制度是欧美帝国主义侵略东方的产物。中国、印度、南洋甚至海禁初开时候的日本，皆有这一种相似的制度存在，特別是印度的 Banian broker 制，与中国的买办制度更为酷似。

在鴉片戰爭以前，已經有“买办”制度之存在；但买办制度之在經濟上发生巨大的影响及作用，却是鴉片戰爭以后之事。因为鴉片戰爭以前，外国資本在华的貿易还是有限的，而且那个时候，还有一种特許商人之存在，外人之使用买办，就不免受到限制。到了“南京條約”締結以后，外国商品便排山倒海

地冲进来，而同时，特許商人的制度亦被廢止了，故外国商人利用买办的范围亦随之而扩张。买办就在这个时候，扩大其本来的职务及权限了。

为什么各帝国主义在中国要使用买办呢？沙为楷先生写道：“盖互市以来，外人自得有有限制的通商，驯至获有海关权为止，其間各外商在我市場的竞争，頗为激烈，欲扩张一己营业，势不能不利用擅长此道之华人，为之推广生意，招徠顧客，而我之貨币既不統一，度量又甚复杂，他如商业习惯之不同，信用状态之不明，言語文字风俗习惯之差异等事，悉为外商所感的困难，一方我国法制未臻完备，兵燹頻起，种种营业，常发生意外之損失，彼外人欲起而免去此等障碍，以图交易之圓滿，并得安心經營事业，使一切危險，轉嫁于人，另誘以相当之利餌，舍买办外，別无良法。”（“中国买办制”，沙为楷著，商务出版，第40—41頁。）

沙先生的这种解釋完全是形式邏輯的。所謂“貨币不統一”、“度量甚复杂”以至“商业习惯”、“信用状态”等等，都是次要的問題。帝国主义列强为了把中国变成它們的尾闾，就需要一大套工具，就需要“从中国的通商都市直至穷乡僻壤，造成一个买办的和商业高利貸的剥削网，造成为帝国主义服务的买办阶级和商业高利貸阶级，以便利其剥削广大的中国农民”。就是中国的币制統一了，度量衡統一了，商业习惯和信用状态都弄明白了，为了剥削中国广大农民，帝国主义列强还是需要許多的买办作爪牙的。

买办阶级主要是为帝国主义对华的商品侵略和收購原料服务的，可是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所經營的，尚不仅仅限于推

銷商品和收購原料，它們还要从事于銀行、保險、運輸（輪船）以至矿山各种企业的經營，还要进行其对于鐵路、邮电及其他种种的政治借款，因此，买办阶级就不仅限于普通經營商业的洋行了。金融方面，有銀行和保險的买办；運輸方面，有輪船公司的买办；工矿业方面，有煤矿公司的买办；一直到政治上財政上亦有它們的买办，而在实质上，大軍閥大官僚就是帝国主义列强在华的高級买办。

自帝国主义列强在这个古老的国度上烙下了半殖民地的烙印之后，除了买办阶级直接在外人指揮之下張牙舞爪地向中国农民进攻之外，就是一般的商业和銀行，亦是直接間接地为帝国主义列强服务的。

中国的对外貿易，自从1864年海关有報告以来，只有1864及1872至1876年輸出超过輸入，其余都是輸入超过輸出的。自从1877年以后，入超就成为中国对外貿易的一貫的傾向，而且，这种傾向越来越严重。英國、日本和美國，繼續把中国作为它們銷納商品的尾閭，在这里，大小买办們在忙着替它們的主子推銷商品；一些中国商家亦在这个时候，忙着接受买办們所交來的貨物。國內生产的一些土产呢，亦是經過这些商人和买办之手交給帝国主义列强的。因此，国内的商业，在实质上是替帝国主义列强服务的，是带着濃厚的买办性的。

金融业方面亦未尝不如此。中国的金融业是順着票号、錢庄与银行的演变而一天天成长起来的。站在背后的促进力，乃是帝国主义对中国經濟侵略的要求。在鴉片战争以后，外国商品的进口，逐年增加；它們要从中国搜括的原料，亦年比一年的增加。为了将大量商品推銷到中國内地和从内地吸收原

料，就非有就地的金融机关替他們經營貨款的汇划不可。外商銀行虽然資金雄厚，但它們尚不能深入內地，故必須提拔中国的土著金融組織。最初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青睐的，乃是江浙一带的錢庄。錢庄与外商銀行的关系是这样的：当外貨进口时，錢庄就代进口商开出“庄票”或“公單”，外商銀行就凭这張單票向錢庄取款；土貨出口时，出口商所領得的“洋款”和“公單”，亦必須經過錢庄而向外商銀行兌換或收取。在这种情形之下，錢庄与外商銀行的关系便密切起来了。洋商銀行在剩余資金的放貸上，需要錢庄做他們的媒介；而錢庄在庄票流通上，则需要洋商銀行买办的抬举，在資金的通融上，亦需要洋商銀行作后盾。錢庄所发出的“庄票”，特別是远期的庄票，必須洋商銀行收受无阻，才能流通市面，否则进口洋行便不接受它們以清偿进口貨款了。在外商銀行这种提携之下，錢庄日益發揮其对外商之便利，同时，亦从外商不断地取得佣金或津貼，于是，便胖肥起来了。这就是錢庄代替了那种以經營國內汇兑为业务的票号的写照。至于中國的新式銀行，亦是以便利外商銀行及商行为前提的。中国的新式銀行，以 1897 年盛宣怀所創辦的中國通商銀行為嚆矢，接着，戶部銀行（后改名为大清銀行，入民国改为中国銀行）、浙江兴业、交通銀行与四明銀行相繼設立。国家銀行的作用，固然为了財政，但初期華商銀行的基本业务，是在資金上协助錢庄，使之完成上述的任务，而从中取得一部分利益。因为銀行是新型的金融組織，它的經營技术（如会計制度与业务組織等）比錢庄来得进步，它的經營方式比錢庄来得扩大，它的資金比錢庄来得雄厚，所以，到了后来，錢庄原来所占的外商銀行代理人的地位，

便被新式銀行奪去了。錢庄就此變為銀行的隸屬，錢庄必須通過銀行，才能取得外商銀行資金上的通融。從錢庄到銀行的演化，我們不必為前者悲，亦不必為後者喜。它們無論哪一個，都是為帝國主義列強服務的。說得更干脆一點，銀行的買辦性是比錢庄來得更大的。因為銀行的資金更雄厚，所以它的活動範圍，亦遠非錢庄所能比擬的了。例如華商銀行還替外資和中國政府做媒介，凡中國政府向外借債，其本息償清常由華商銀行參預管理，同時，在華商銀行資本的掩護之下，外資就能更順利地進行其經濟侵略工作了。由此可見，中國的銀行資本，是買辦性的；銀行資本越大，則其買辦性亦就越強烈。大銀行家在實質上同時亦就是帝國主義列強的大買辦。

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大銀行資本和大買辦資本，是呼吸相通的。形態雖然不同，但在實質上，他們是孿生兄弟，是沆瀣一氣的。

四 官僚資本是怎樣構成的

我們已經解釋原始的官僚資本在本質上是地主的資本；我們亦已經解釋中國的銀行資本是怎樣帶着買辦性，而高級的買辦又怎樣千絲萬縷地和官僚糾纏在一起。在這裡，我們應該進而研究這兩方面是怎樣結合起來的。

到底是從官僚發展成為買辦呢？還是從買辦發展成為官僚？這兩種路向都是可以走得通的。

一些代表地主階級的官僚，開始是從刮地皮、壓榨農民以及侵吞公款起家的。官做大了，就會逐漸抬頭，去與帝國主義列強打交道，就會負擔起為帝國主義列強保障政治經濟權益

的任务。从帝国主义列强來說，它們是很需要中国这一批为虎作倀的勢力的。毛主席曾經告訴我們：“在买办阶级之外，帝国主义列强又使中国的封建地主阶级变为他們統治中国的支柱。”

鴉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的商品炮彈，虽然不断地向着中国这个古国进攻，打破了这个国家止水不波的自足經濟，可是它們的目的并不是要把封建的中国变成資本主义的中国，而是在于使中国永远落后，永远做它們的原料和劳动力供給地、商品贩卖場和安全的投资地。要达到这个目的，維持中国的封建殘余是十分必要的。斯大林于 1927 年 5 月 24 日在共产国际执委会第八次會議上說得很明白：“帝国主义及其在中国的全部財政軍事的勢力，乃是一种支持、鼓舞、栽培、保存封建殘余及其全部官僚軍閥上层建筑的力量。”

軍閥官僚就是封建殘余的上层建筑物。軍閥要变大，官僚要变大，如果沒有帝国主义列强的支持，那是不可思議的。从李鴻章、袁世凱、曹鏡、吳佩孚、孙傳芳一直到蒋介石，哪一個不是如此？这么一来，大軍閥大官僚就蓋上买办的烙印了！

反过来，从大銀行家和大买办出发，亦是可以走上官僚資本的道路的。中国的新式銀行，归根到底，是以剥削农民去維持其存在的，“在收买农产或預买农产的行为中，錢庄或銀行是在于着商业資本的勾当的；在农业仓库的业务中，銀行是在于着典当高利貸的勾当的；在农貸与信用合作的經營中，銀行是在于着資助地主豪紳以資金，增强其对农民作高利剥削的勾当的。”不但如此，中国的銀行之封建性不仅表現在对农村的侵蝕作用上，而且表現在其資金来源与存款放款的性質上。

中国大多数的銀行，在其資金的构成上，軍閥官僚地主的投资和存款，占相当大的数目。以銀行資金的成长的契机來說，封建性亦是很浓厚的。发行公債就是一个例証。从北洋政府到国民党南京政府，其所发出来的公債，什九是以六七折計算，向銀行抵借現款或变卖現款的。这么一来，銀行資本与当局的軍閥官僚便发生极其密切的关系了，大銀行資本便一天比一天官僚化起来了。

从官僚发展到买办，从买办又可发展而成为官僚，这是构成官僚資本的两个途径。但在这里，我們必須認清：

(一) 不論从官僚发展到买办也好，从买办发展到官僚也好，站在背后的主力乃是帝国主义列強。帝国主义列強为了它們自己的利益，为了欲使中国长久保持其落后的經濟地位，一面制造了买办制度，一面保持了封建殘余（軍閥官僚地主就是封建殘余的代表）；它們两只手，牵着两条綫，而又使他們互相联結起来。

(二) 官僚資本是大地主大銀行和大买办的資本。大官僚是地主阶级在政治上的代表，而大銀行家和大买办必然是官僚化的，所以这三种資本要成为官僚資本，总离不开官僚这个形态，亦就是說，官僚制度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构成官僚資本的契机。从官僚发展到买办这一条道路，是构成官僚資本的主要道路。近代的中国历史亦是明明白白地証明了这一点的。“中国大官僚，在各种机遇上，經營了两种‘近代’的事业，大工业与銀行。历来許多人把由中国人經營的近代机械工业，看成是官僚創始，而忽視了社會經濟各种的历史結果，这当然是不对的；不过，許多較大規模的工业，除了外資創办

而外，确实是官办的形式首先着手經營的；近代銀行事业的創办，亦是一些大官僚們當外國銀行在華发展之后，首先着手經營的。大官僚們所經營的这两种事业，在实质上，結果都成了买办式的事业。”

官僚資本亦不断地在“发展”，到后来，它們不但办銀行办工业，而且更致力于出入口貿易了。就这样，形成了包括各部門的中国式的独占資本。但在这里，我們應該指出：官僚資本的重鎮是銀行，因为中国毕竟是一个半殖民地的国度，产业沒法开展，而另一方面，銀行是社会的会計，金融是工商业的血液。离开銀行而欲进行操縱投机，那是不可思議的了。

官僚制度是专制政治的产物；而帝国主义列强維持中国的封建殘余，支持这种吃人的制度，所以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經濟的产物。离开半殖民地半封建經濟这个土壤，則官僚資本便沒法生存，更談不到发展了。

在这本書里，我們將致力于这些高度独占性的官僚資本的組成及其活動方式的分析；我們將依据封建性和买办性这两个特点去追究它們，去理解它們。当然，作者亦承認抗战时期在内地有着多量的由貪污由超經濟剥削以取得資金而从事于投机操縱的小規模的官僚資本。这样的官僚資本，可以說是“含有濃厚的封建性，但并非买办資本，甚至与后者无关。”对于这种含着濃厚的封建性的官僚資本，在本書里，我們將少加述說。因为它們可以归入原始官僚資本那个范畴中去，而且我們是从运动从发展的觀点去研究官僚資本的。原始官僚資本是現代官僚資本的蛹虫，解剖了現代的官僚資本，我們將容易理解原始的官僚資本是什么东西。

第二章 中国官僚資本的发展

一 官僚与現代企业

历史写得很明白，中国的现代企业，是由大官僚们开端的。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张之洞、盛宣怀及张季直等创办兵工厂、造船厂、矿务局、轮船公司、铁道以及纺织等等企业。盛宣怀经办了轮船、铁路、开矿和电报，张之洞创办了汉阳铁厂及萍乡煤矿。漠河金矿和汉冶萍煤矿是李鸿章、盛宣怀创办的，京汉铁路（平汉路）、粤汉铁路以至招商局是由张之洞、李鸿章及盛宣怀经办的。这些企业的资本，都属于国家；但是他们还有把自己的一部分资本，投资于实业的。例如李鸿章于光緒 17 年（1891）設倫章造纸厂于上海；盛宣怀于光緒 20 年（1894）筹資 80 万两設华盛紗厂于上海，光緒 22 年（1896）又于上海設立大德机器榨油厂；张季直于光緒 24 年（1898）設大生紡厂于南通，光緒 33 年（1907）及民国 11 年（1922）又于崇明及海門設立大生分厂；至于宿迁的耀徐玻璃公司，则是张氏在光緒 34 年（1908）設立的。

除了上述几人以外，还有不少官僚是投资于新式工矿业的。鲁督胡廷干于光緒 30 年（1904）設博山玻璃公司于山东博山；熊希龄于光緒 34 年（1908）設醴陵瓷业公司于醴陵；郑孝胥于光緒 32 年（1906）設日暉毡呢厂于上海；两江总督端方于光緒 33 年（1907）設江西瓷业公司于鄱阳；黎元洪投资于山

東嶧縣的中興煤矿公司（該公司原為華德合辦，光緒 32 年改為華商資本，入民國後因黎等之投資而擴大，成為華商第一大煤矿公司）、怡立煤矿、龍煙煤矿、六河沟煤矿及濟南的魯豐紡織公司；周學熙設華新紗廠於天津（1918）、青島、卫輝及唐山（1922）；王克敏創辦裕大紗廠於上海；倪嗣冲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設紗廠於天津。這些例子証明在中國工業資本的原始積累中，官僚的資金是一個重要的來源；同時亦証明近百年來中國的官僚，已經開始把他們從括地皮所得來的一部分資金，向現代工業投資了。這是鴉片戰爭以前所沒有的。

在這一張冗長的官僚資本的名單中，有幾個典型人物是必須注意的，這就是：盛宣懷、張季直和交通系的梁士詒。

二 盛宣懷

在滿清末葉，盛宣懷並不是一等的大官僚。在他的上面，還有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和張之洞等等。這些以屠殺人民而位躋极品的軍閥官僚，如上面所述，亦曾經辦了一些點綴着這個大清帝國的“新式工業”。在這裡，李鴻章和張之洞更是做得有聲有色！李張二人，從軍火、冶煉一直到造紙紡織，皆有一些“建樹”。李鴻章於同治元年（1862）設制炮局於上海，同治 4 年與曾國藩奏設江南製造总局，光緒 8 年（1882）奏設織布局於上海，光緒 17 年創設倫章造紙廠於上海；張之洞呢，他在光緒 12 年（1886）以 4 萬兩籌設綉絲局於廣州，光緒 16 年成立漢陽鐵廠，興辦大冶鐵礦，光緒 19 年在武昌創設織布、紡紗、制麻及縷絲 4 局，光緒 34 年又奏設湖北毡呢廠於武昌。李張二人在近代中國經濟史上，的確有可以稱道之處，但以他們

本人的財产而言，向实业投資的却并不多。李鴻章只投資于倫
章造紙厂，張之洞的实业活動則几乎完全是使用国家資本的。
他們个人的資产，绝大部分还是購置田产。这一位“宰相合肥
天下瘦”的李合肥，在蕪湖和信阳一带占有数不清的肥田；張
之洞并沒有投資工业，他的資产当然又是地产；曾左之流，更
不用說了。購置田地对农民作殘酷的榨削，显然是他們的生
命線！

盛宣怀亦同其他的官僚一样，从事購買田地，广收地租。
但，除此之外，他更加致力于新式經濟企业活动。他不但創办
新式工业，而且創办了新式运输業；他不但創办了新式的工业
运输，而且創办了新式的金融机构——銀行。按盛氏自从做
天津海关道的时候(1879)起，便染指于实业活動。华盛紗厂
就是在这个时候籌設的。其后历任商約大臣及邮傳部大臣等
职，經办了汉冶萍鐵厂和萍乡煤矿，与李鴻章共同經办了京汉
铁路(平汉鐵路)及粵汉鐵路；同治 11 年(1872)他又与李鴻章
等經办了招商局。招商局是第一个新式的航运事业。至于中
国第一个自办的新式銀行——中国通商銀行(1897 年成立于
上海)，亦是由盛氏創办的。盛氏向度支部(即财政部)借銀
100 万两，仿照汇丰銀行的章程合股創办。这是一个私立的
商业银行而已。8 年之后，具有国家銀行性质的戶部銀行(即
后来之中国銀行)才在北京成立。

盛宣怀的新式企业活动的范围，是超过李鴻章和張之洞的。
从工业到运输，从輕工业到重工业，从新式企业到新式銀
行，他都一一染过指。他利用他的政治地位，創办了一些官營
企业，亦創办了他自己私有的一些企业。他的官僚資本比較

李張之流，帶着更多的“洋味”。他是現代官僚資本的一個典型人物。但在这里，我們應指出的是：盛宣懷在工业及运输業中還沒有形成一個帶有集中性的集團，他更沒有把金融與工业和运输密切地聯結在一一道；如果从他的資本的活動看來，中國通商銀行是他的主要據點，广置田地和城市地皮（如上海愚園路一帶）則為他的另一據點；所謂工业投資，除了華盛紗廠以外，那是微乎其微的。中國的銀行是為帝國主義的經濟侵略服務的；而广置田地則以對農民作超經濟的剝削為內容。从清末這位典型的官僚資本家身上，就可嗅出買辦性和封建性來！

三 張季直

張季直的事業基礎是大生紗廠與通海垦牧公司。大生紗廠于1896年創立于南通本地，到1907年在崇明成立大生第二廠；1919年在海門增設大生第三廠；1924年又在南通成立一廠分廠。創始時期，一廠紗錠2萬余枚，逐年擴充，至1907年二廠成立時，兩廠紗錠數共達66,000余枚；1920年第三廠成立後三廠共有紗錠96,000余枚；到了1937年，大生已經是18萬多錠子的紡織公司了。通海垦牧公司主要是以開辟通海沿海的鹽鹹荒地去種植棉花、供應原料為業務的，這個公司在1900年組成。10年之後，“海堤成者十之九五，地墾者十之三有奇。”據張氏自己的報告，垦牧所需資本每畝計20元，可是墾成之後，每畝地的地價就達50到70元了。張季直的企业活動，還不僅限於“大生”與“海通”兩個公司，他曾經辦了面粉廠、呂四鹽業公司、漁業公司、鎮江筆鉛公司、冶煉廠、上

海大达輪步公司、天生輪步公司、耀徐玻璃公司、頤生酒厂、大有晋盐垦公司、天生果园、华成盐业公司、淮海銀行及新南公司等。在企业活动中，張季直亦是多方面的，他不但致力于紡織、面粉，而且致力于垦植、漁盐；他不但染指于輕工业，而且染指于重工业；他不但組織了运输公司，而且組織了新式的銀行。在他的基干事业中，形成了有机的联系，这就是：“大生”需要棉花；“通海”就以种植棉花供給原料为业务，其他的企业亦是以这两个基干事业为核心的。在这里，我們可以看出張季直的企业活动，是具有一点集中性了！

張季直的企业活动，是以他的社会地位（狀元）而不是以政治权力作开始的。在創办大生紗厂时，他的职务是“文正書院院长”；他自己并沒有資本，自己并不是股东。后来，事业逐渐发展，从此中，他就漸漸取得了資本。辛亥革命以后，他曾經做过实业、工商和农林各部的部长。这些部长的地位，对于他的企业活动，自然給与不少的便利；但是，他的事业之成就，主要是从經濟走到政治，而不是从政治走到經濟的。这是張季直在近代中国的官僚資本史中所具有的特点。

四 交通系——梁士詒

交通系的代表人物是梁士詒。梁士詒在宣統3年就做了邮傳部大臣。他是交通系的核心人物。袁世凱窃国，这位梁財神出了不少的力。袁死后，梁以帝制罪魁，被緝出亡国外。交通系統粹是从做官、从經理向外国借款起家的。他們的活動据点是交通銀行，因为交通銀行在北京政府时代是属于交通部的；而交通部則为交通系的大本營。这么一来，交通銀行

便成为这些官僚的主要經濟据点了。除了交通銀行之外，交通系还設立了五族商业银行同新华儲蓄銀行。交通系之所以使人側目，是因为他們是袁世凱的走狗，利用其政治地位，經理借款，包办国债。民国初年，交通部的铁路借款中，有不少的一部分，是由交通系經手的。

在中国現代史中，交通系替官僚資本开辟了一条新的道路，这就是：直接利用政治地位，直接控制国家金融机关，从事于国债之經理与投机；同时又以国家的金融力量去培养其私人所創办的銀行。这一点，李鴻章、張之洞、盛宣怀和張季直等，都是沒有的。这种极其恶劣、极其可恶的作风，在后来为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所“发揚”了！

在中国人民还未掌握政权以前，帝国主义列强在华的力量是一年比一年扩大；封建势力亦不断地使自己死灰复燃。在这种情形之下，中国的官僚資本就自然不断地脹大了。政局在变化，旧的軍閥官僚沒落了，新的官僚軍閥又代之而起。而在規模与勢力上，新式的軍閥官僚是后来居上的。这个“青出于藍”、“后来居上”的官僚資本，就是統治中国 20 多年的国民党四大家族。

五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及其附庸

陈翰笙同志在他的名著“独占集团与中国内战”(Monopoly and Civil War in China)一文中，以那个万恶的蒋介石作为第五个集团，照事实看來，这种安排，是不大相称的。四大家族以他为領袖，以他为中心，怎么不坐第一把交椅呢？在金融上，中中交农四行和中信邮汇二局，都是听命于他的；而四行

联合总办事处則又以他为主席。“主席总攬一切事务”，“財政部授权聯合办事处处理理事会主席，在非常时期內，对中央、中国、交通、中农四銀行可为便宜之措施，并代其行使职权”。“所謂財政部授权”，还不是自己授权自己？在工业上，兵工署的四十一个兵工厂是直接接受他管轄的；資源委員会的六七十个矿山和工厂（抗战时曾达116个单位）是受他直接管轄的；交通部的公路总局和招商局亦是受他直接管轄的。他的条子可以指揮一切；他的开支是沒法預算的。他要什么就得給什么，要多少就得給多少。历年財政預算案，只是在对人民开玩笑。他的“紧急命令”就可把預算表的数额，变成实际支出中的尾数了。在这种“公私不分”、“以‘国’为家”的状况下，他怎样不暴富起来呢？

为了面子关系，当然，他用不着处处作正面的公开的投资。他亦用不着象孔祥熙、宋子文、二陈及政学系一样，正面的公开的充当什么銀行或公司的董事长。他的做法是通过其爪牙去活动的。他的老婆宋美齡是一位懂得經營的内助，她与美国退伍軍人陈納德合办中美实业公司。他的联衿孔祥熙和侄子孔令侃为他經理不少的财产；他的大舅子宋子文和小舅子宋子良等亦何尝不在这一点上为他效劳效勞？因此，孔宋陈所經營的銀行或工厂行号中，有一部分是属于他的。因此，他的財产不但有着国家銀行中的“商股”，而且有着外国的股票、黃金和地皮。他不但在中国剥削中国的农民工人，而且远远地侵入南美，去剥削亞馬森河两岸的橡皮园、畜牧場和制革厂的农民和工人了。

蒋介石的家庭虽是盐商，他虽然做过上海証券物品交易

所的經紀，虽然因为經營过食盐与投机而发了“点財”，但若把他当时的那点財与他窃国后的財富比較，那真是微小到不足道了。这笔沒法計算、沒法比拟的財富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难道不是靠他的枪杆而来的嗎？他是四大家族的主体，沒有他，孔宋二陈就沒法存在。故在政治上，孔宋二陈是他的四肢；在經濟上，孔宋二陈是他的分行分号。为什么在表面上我們甚少看見蒋介石的投資？原因就是在此！

第二个集團是宋子文、宋子良和宋子安等的宋家。宋家原来并沒有什么錢，其財产都是这位 T. V. 宋在做財政部长以后暴发得来的。宋氏是中央銀行的第一任总裁（从 1928 至 1932 年），他第一个开始了“以行為家”的惡例。因为“兼职不兼薪”，于是他在不支中央銀行的薪金的名义之下，要銀行支付他的全部家用。这么一来，宋家每月要开支多少，就得开支多少了。1932 年孔祥熙取得中央銀行总裁的地位，宋氏調任中国銀行董事長；1944 年 1 月間，老孔又奪去 T. V. 的中国銀行董事長的地位，但实际上，中国銀行仍是宋系的金融据点。T. V. 宋除了把持国家的中国銀行之外（他在該行中又握有大量的“商股”），还投資于新华銀行、广东銀行、中国國貨銀行、中国保險公司、中国建設銀公司和上海銀行。在这里，宋家对广东銀行和中国建設銀公司有极大的投資。这两个机构，几乎可以說全部是他的。

在商业方面，宋家有着大規模的全国性的活動。1936 年宋氏組織中国棉业公司并自任董事長，該公司資本原為 50 万元，1937 年春扩充为 200 万元，到同年 5 月便扩充到 1000 万元；在业务上該公司在 1936 年买卖棉花总额达 1300 余万元；

經銷紗布約 500 萬元，其他委託之業務約 300 余萬元，合共達 2000 余萬元。其次，T. V. 宋自任董事長的華南米業公司是在 1937 年 4 月間成立的。該公司資本 1000 萬元，并有流动資金 2000 萬元。這是獨占經營洋米入口的一個大組織。同時那個在 1937 年 4 月間成立的國貨聯營公司，亦是在宋家支配之下的（宋子良是該公司的董事）。這是一個企圖獨占全國國貨——從新式工業、手工業一直到土產——的买卖的組織。在香港，宋家又在廣東銀行樓上設立中國物產公司，從事于各種物資的貿易。抗戰的時候，宋家对于重慶的中國國貨公司及西寧興業公司等，都有投資，并且是這些公司的大股東。抗戰勝利以后，宋家在香港廣州的一些公司都復業了，此外又在上海成立了“孚中公司”、“中國進出口貿易公司”、“統一貿易公司”、“金山貿易公司”和“利泰公司”。“中國進出口貿易公司”是由宋子良出面的，“孚中公司”亦是由宋子良出面的，而后者且在美國紐約华尔街設立分行。這幾個公司都是全國有數的“第一流”貿易公司。

在工業方面，宋家除了通過中國銀行去把持鄭州豫豐紗廠、濟南仁丰紗廠、昆明雲南紗廠、衡中紡織公司、成安紡織公司及甘肅的興雍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外，又通過中國棉業公司去租辦上海恒丰中記紡織新局。直接投資的有揚子電氣公司、淮南礦路公司、漢口既濟水電公司、中國汽車製造公司、南洋兄弟煙草公司、協和制藥廠及中國毛紡廠。協和制藥廠與中國毛紡廠是在抗戰時期在重慶成立的。中國毛紡廠是一部分國家資本和孔宋二家的合資公司。中國汽車製造公司原設香港，規模甚大，日本人占領香港時，機件和設備毀壞一大半。抗

戰勝利之後，宋氏又以其政治地位控制到了中國紡織建設公司，同時又通過資源委員會去控制華北的八大公司——冀北電力公司、華北鋼鐵公司、華北水泥公司、天津機器廠、天津制車廠（即敵人之昌和制車廠）、天津化學公司、天津制紙公司及中央電工器材廠天津分廠。礦產方面，宋氏在湖南湘潭一帶，買了好幾座矿山。

在运输業方面，抗戰期間，宋子良成立了西南运输公司。這個公司是交通部公路總局以外的第一個私營的运输公司。這個公司後來改為軍委會下面的西南進出口物資运输總經理處。這樣的改組，並沒有削弱了宋家在這個公司的勢力，反而因為使用國家資本而增強了其資力與規模。至于招商局，亦是受宋家直接支配的。

宋家的經濟活動，買辦性是濃厚到無可比擬的。他的財產極大部分存在外國，用黃金、美鈔或美國股票的形式存在着；就是那些在國內與他有關的公司以至工廠，亦多以極大部分的資金換成美鈔。他日常講的是英文，寫的是英文，看的亦是英文；中文文件是必須先譯成英文然後過目的。他簡直是一個皮膚黃色的美國人罷了！在美國社會中，他是一位被那些拜金主義者所重視的富翁。

第三個集團是孔祥熙的孔家。孔家原來是“土財主”，孔的祖父經營票號——志誠信。這個票號後來被孔改組為山西裕華銀行。在天津，孔家又成立了一個貨莊叫做祥記。這個商行專門買賣匹頭、顏料及煤油等等，分店遍設於國內各大商埠如上海、重慶等地。除此之外，孔家還有七八個大商號。這些商號的招牌都有一个“廣”字做冠首，如重慶的廣茂興，便是

一例；其他各家分布于湖北、广东以至江浙各地。听说，这都是孔家原来的家当。但孔家原来虽然有錢，其更大的財产，却明白是在做官以后获得的。有人說他是“因妻得官，因官发财”，虽則帶有譏意，但不能說沒有根据。

当孔氏在当行政院长的时候，他直接支配了中央、中国和农民三銀行与中央信托局。在国家資本的四行两局中，他竟控制了 $2/3$ ，赫然成为当时的“財界領袖之領袖”。孔氏对于中央銀行，是以“以行为家”著名于世的；孔家的一切开銷，据说連狗吃的牛肉在內，都要由中央銀行开支。除了三行一局之外，孔氏还通过貿易委員会去控制“复兴”、“富华”与“中国茶叶公司”，通过中国农民銀行去控制农本局的福生庄。

孔家在抗战时期大后方的商业組織，除了重庆的祥記公司之外，还有庆記紗号、强华公司、大元公司、恒义升和华盛貿易公司。重庆的祥記公司自备汽車，从西南边陲自运商品至内地，这是孔家在“大后方”的經濟核心。庆記紗号操縱大后方的棉紗市場，資力可与福生庄匹敌。孔氏一面握住“公家”的福生庄，一面又有自己的庆記紗号，真是左右逢源了。强华公司亦从事于运输与进出口貿易；大元公司則經營五金电料与汽車买卖。恒义升以經營洋杂聞名海內，上海与重庆皆有公司。华盛貿易公司是与华福烟草公司配合专门經營卷烟原料的，負責人是盛宣怀的儿子盛萃臣。由此可見，已經沒落的官僚資本是千絲万縷地和新官僚資本联成一气的。在运输方面，孔氏有大陆运输公司；在金融方面，除了独資經營搭华銀行之外，重庆的谦泰豫及福銓兩銀行都有孔氏的股份。在新式工业方面，孔氏亦有一些投資，中国兴业公司、中国制药厂、

三才生煤矿公司、裕华紗厂、华福烟草公司、貴州企业公司轄下的中国机械厂、湖南的实业公司及农村水利公司等，都是与孔氏有关的。抗战胜利不久，中国兴业公司关门了；三才生煤矿公司亦解散而并入“天府”。这并不是孔氏財力減低的表現，而是孔氏集中資金于上海去进行买办事业的結果。

抗战胜利之后，孔家致力于把資金轉移至上海。在上海，他組織了揚子建业公司和长江公司。揚子公司的董事長是孔氏的儿子孔令侃，資本 5 亿美元，該公司曾向 16 家美国工厂訂有总經售的合同，并且在紐約华尔街一号設有分行。长江公司則兼营粮食及土产，当然对于洋貨亦不会放手的。在金融方面，他把裕华銀行的总行搬到上海來。在文化事業方面，孔氏又恢复英文的“大陸報”、中文的“大晚报”，并把“時事新報”的總館从重庆移到上海。

孔氏在重庆的时候，有一个集中的組織，这就是那个在二小姐孔令仪控制下的“四聯總處”。这个總处以裕华銀行为中心，把祥記、广茂兴及恒义升三个商号團結在一道，这是久居重庆的人所熟知的。在上海，他的規模更大了，裕华銀行依然是他的核心，揚子公司、长江公司以至恒义升等等，自然又是它的卫星。这是銀行資本与商业資本結合的好例！

如果与 T. V. 朱比較起来，孔氏的“土財主”氣味是較为濃厚的。事实上，孔氏是以前資本主义的經濟活動起家的。志誠信是票号，而票号乃为封建性的金融組織；天津时代的祥記亦是一种前資本主义的商业資本。在山西，孔家有大量的土地；在上海亦有巨大的地产（大連灣路 272 号房屋之地皮，誤被敵产处理局标卖，他愿出 2 亿元收回，此事曾載于 1946 年

9月7日之“大公报”);在南美的亞馬孫河两岸,孔家亦有大量的土地。不管是对中国农民亦好,对南美的农民亦好,都是一样作封建剥削的。不过,孔家这种封建性并不是绝对的唯一的;发展下来,就必然要带买办性了。天津时代的祥記不是在經營顏料、布匹与煤油嗎?顏料与煤油主要是从外国輸入的,就是布匹亦何尝是完全出自本国?他的商业越发展,就越要为帝国主义当买办。抗战后在上海成立的楊子公司和长江公司,更是露骨地独占着买办生意了!买办与封建,毕竟是不可分的。

第四个集团就是陈果夫陈立夫的C C系。二陈是陈其美的侄儿,是陈其业的儿子。陈家原是湖州帮的头子。日本人长野朗在写“中国资本主义发达史”的时候,曾經說:“中国之大财閥与大实业家,大抵都是官僚,如浙江財閥之首脑陈其美、广东財閥之中心人物唐紹仪以及黎元洪張謇等,便是其显著的一例。”陈其美的陈家,原来是經營絲业和当鋪的。所謂絲业,是对着农民作超經濟剥削的勾当;当鋪呢,更是貪婪地吸着貧苦小民的血液。在国民党当权以前,陈果夫曾經做过十多年的当鋪老板。二陈出身于这样的一种家庭,一种以依靠对农民对貧民作超經濟剥削而致富的家庭,自然要为維持这种吸血制度而流其最后的一滴血了。

在国家資本的四行兩局和一庫中,C C占了二行二局和一庫。二行是交通銀行与农民銀行;二局是中央信托局和郵政儲金汇业局。交通银行原来是在那个接近政学系的錢新之的控制之下的;1942年,錢氏因四行专业化問題,为了对付老孔,拉攏C C以自重,結果,二陈的大干部赵棣华便进交行当

起总經理来了。赵棣华进去之后，童蒙正、侯厚培及孙蘊三等就陆续打进交行。1944年陈果夫又打进董事会当董事，CC在交行的力量更加庞大。在赵棣华的包围之下，錢新之完全变成“周天子”了！中国农民银行原为“豫鄂皖赣四省农民銀行”（1933年成立的）改組而成的（1935年）。这是直接为镇压农民而在内战战场上設立的金融机构。这个銀行一开始，CC系就占了优势。先是孔祥熙当董事长，蒋介石接任过一次，又由孔氏轉任，1945年春，陈果夫从老孔身上把該行董事长的地位搶过来。CC在中国农民銀行有着根深蒂固的势力；在陈果夫当董事长以前，吳任滄及徐繼庄等已經先后把“底子”打得很好了。在交通銀行，赵棣华对于錢新之还有顧忌；在农民銀行，则CC系是一条鞭的。中央信托局于1947年3月由吳任滄繼劉攻芸为局长。这个局在抗战結束以后，是掌握着进出口貿易的大权的，它是个独占組織。邮政儲金江業局的局长徐繼庄是接近CC的，CC的資金活動，有不少是由这位徐局长供应或周轉的。1941年CC又籌設中央合作金庫，它的董事长又是陈果夫。在国家資本的7个金融机关中，CC竟占了 $5/7$ ！私人銀行中，上海的大中銀行与重庆的工矿銀行是有二陈的投資的。成大銀行（在香港）亦是CC以商人姿態出現的金融据点。

二陈对于中国农民銀行极尽其利用的能事，通过这个农
民銀行，直接举办了农业企业公司、肥料公司、农具公司、农业
机械公司、农业保險公司及中国林木公司；与各省合办的，有
新疆林垦公司、广西水利垦殖公司、浙江林垦公司及福建林垦
公司等。中央合作金庫由国庫撥支并由农行出資 $1/3$ ；陈果夫

之能搶得這個庫，就是利用農民銀行的資金的結果。經過這個金庫的線索，CC又控制住了全國近500個省縣合作金庫。此外，抗戰時期在大後方成立的大華企業公司及華西建設公司等，亦是陳家在農林範圍內進行活動的組織。操縱著全國的農業金融，控制著一些掠奪農民的農業公司，乃是CC系官僚資本的一個特點。

CC系官僚資本的另一個特點是新聞事業與出版事業的壟斷。這個特點是從“蔣家天下陳家黨”的黨務而發展起來的。因為二陳包辦了國民黨的黨務，在一黨專政之下，新聞與出版是被統制的。控制全國新聞的最大的宣傳機關是中央社。這個中央社是直接握在CC手里的。報紙方面，國民党中央、省縣黨部所辦的400家亦是握在CC手里的。在其中，“中央日報”和一些什麼“國民日報”固不用說了，就是以民間報紙的姿態出現的上海“申報”、“新聞報”和天津重慶的“世界日報”，亦都是CC系的財產。出版方面，正中書局、中國文化服務社、獨立出版社、大東書局、拔提書店等等，都是屬於CC的；就是中華書局及商務印書館，亦是不能脫離CC的勢力範圍。中華書局在抗戰時期，歸入孔家與二陳的掌握；商務印書館則是在1945年春間用經濟部长的地位釣出王云五時被他們攬去的。在其他文化事業方面，所謂“農業教育電影公司”與“中國廣播公司”，亦是陳果夫籌組的。

CC系雖然以把持農村金融及文化事業為其特點，但在工商業方面，它並不是沒有勢力的。在抗戰時期，CC在大後方所設立或投資的工商企業，計有：華建貿易行、華華綢緞公司、棉花運輸公司、大華企業公司、大公鐵廠、中國工礦公司、

大中华煤气运输公司、中国汽车制造公司、中国粮食公司等等，在其中，中国粮食公司与华华绸缎公司是与孔家合办的。华华绸缎公司是CC系中最赚钱的公司，它在成都桂林都设有分公司，什么商品都囤积，并利用三地公司与分公司彼此间的联系及自己的卡车，运输货物甚为灵活，故营业蒸蒸日上。抗战结束之后，CC又乘劫收之便，从华中、华东、日方接下了一些缫丝厂，成立一个独占性的“中国蚕丝公司”。同时，又把上海的民间缫丝业组织起来，成为一个“丝織外銷联营公司”。他们的私人企业，则有太平兴业公司、华美贸易公司和建华公司等。太平兴业公司是由陈其采出面经营的；建华公司则是用230条金条连房子从一商人顶到手的。设在上海外滩麦加利大楼上的建新实业公司，亦是CC在商业方面的据点。

二陈的家庭虽然原来有点钱，但他们的钱，是比不上哈哈孔和T.V.宋的。为了发财，为了赶上孔宋，他们就拼命的括。他们的侵占挟削，是极其野蛮，极其残酷的！

在国民党的官僚资本之中，除了四大家族之外，还有一个政学系。政学系溯源于民国初年，当时与袁世凯分庭抗礼的大军阀是岑春煊，在岑氏领导之下，有一班政客组织了政学会，会中著名人物有李根源、张耀曾、杨永泰、张群及吴鼎昌等。民国六、七年国会分裂时，政学系即利用李根源参加西南讨袁的地位，在西南正式组成。当时他们的做法是拥护满清遗老岑春煊，排斥孙中山先生所主持的西南军政府；以后南北和议，政学系成为西南与北洋军阀妥协的媒介，其后又参加徐世昌及曹锟政府，成为北洋政府中不可缺少的集团。北伐时，张群

首先代表北方軍閥到广州和南昌与老蒋勾結，进行其“政治南伐”。南京伪国民政府成立之后不久，楊永泰就深得蒋介石倚重，成为各方侧目的人物。此时，黃紹雄任內政部长；張群、熊式輝、刘鎮华、陈仪皆各据要津，政学系煊赫一时！1936年楊氏被刺殞命，黃郛、刘鎮华相繼逝世；至抗战初期，政学系就稍为沉寂。但不久，政学系人物又东山再起了！張群隱然繼楊永泰氏為該系領袖，熊式輝、吳鼎昌、翁文灝、陳仪等又是各据要津！抗战胜利之后，政学系的光芒，不但未尝略減，反而更咄咄逼人。1947年4月間張群“兼任”行政院长，張公权則在張群任行政院长以前就从宋系的貝祖詒手中夺得了中央銀行。

在南京政府成立以前，政学系早就利用其政治地位，成为北方官僚資本的中坚了。他們的据点就是北四行。在北四行中，金城銀行是它的核心；而金城銀行則是吳鼎昌氏的重要事業之一。政学系通过金城銀行去支配北四行。在国民党政府的四行兩局組織成功之前，北四行是中国金融界中“半官半民”的一个独占組織，在华北的工商金融业中，它是具有巨大权威的。在国家銀行中，張家璈在中国銀行有着不少的勢力。梁启超在民国初年任北京政府財政部长时經張君勘之推荐，使張家璈為該行總經理。一直到宋子文打进去时，張才离开。交通銀行的錢新之亦为政学系的一份子。1947年3月間張家璈取得中央銀行之后，力量又更扩大了。

在工矿事业中，吳鼎昌、陈仪及翁文灝等，皆有一些基础。当吳鼎昌任貴州省主席时，政学系的勢力，掌握了“貴州企业公司”；当翁文灝任經濟部长时，該部最重要的一个机构——

資源委員會亦被政學系所掌握。抗战后翁文灝虽退出資源委員會，但那个带有独占性的中国石油公司仍握在他的手里。張家璈的弟弟張禹九則握住那个独占了中国植物油的中国植物油料公司。

在出版事業方面，有名的“大公報”是与政學系有密切关系的。吳鼎昌是該報的創始人之一，而且在实际上是这一報紙的后台。政學系的做法比較孔宋或 C C 聰明得多。在表面上，他們好象是在干事业而非“官僚資本”似的。政學系的利害处，就在这里！

六 地方官僚資本

关于地方官僚資本，我們將舉晉閻、青寧二馬及川康滇为代表。

(一) 閻錫山生在山西五台县河边村一个票号掌柜的家里，长大繼承父业，亦曾在太原一家票号作店員，后因保送至日本入东京士官学校，回来便在滿清政府治下作山西軍官。辛亥革命后，他从續西峰接得山西政权，他是軍閥中一位“不倒翁”，从滿清政府、袁世凱的洪宪、溥仪复辟、軍閥混战、北伐以至几次的反蔣战争，他依然保持着山西的地盤。閻老西的算盘打法是一切为着自己的存在。故在抗战时，他甚至同日寇公然勾結。經過二、三十年的刮削，他是山西第一号大地主，同时又掌握了山西的金融工业和运输机构。1932年他組織了一个康采侖式的西北实业公司，七七事变前已經发展到33个单位。还有5个大銀行——山西銀行、盐业銀行、鐵路銀行、实业銀行及土貨銀行。太原所有的商店、銀号、鐵木工厂、烟

草公司甚至布店飯店，都被他逐漸吞并。在運輸方面，那兩條狹軌的正太、同蒲鐵路，戰前也是不歸南京鐵道部所管轄而由閻自己獨占的。閻的“名堂”很多。他的“物產証券”與“按勞分配”的學說，他的“兵農合一”與“兵商合一”的辦法，把山西人民的稀薄的血液啜吸得差不多了！抗戰時，又使用他的“國富民貧”的理論，將晉西南統治區內的一切大小商店、山林、田地征為“公”用，由晉北人以大小官吏的身份經營與管理。在日寇侵略的地區因為他和敵人公開勾搭，所以他的利益並未受到損失，日寇替他保存得好好的，當他回到太原的時候，一切都完好地歸還他，他亦保存了幾千日軍在太原作為報答。

(二) 上海新民報曾經登載過一篇報導，題目是“萬物育馬”。馬鴻逵對於“生財”，從不落後。他所占的土地是沒法計算的，單單看他的工商企業，就夠使人吃驚了。1940年他在永寧辦綏寧動力酒精廠；1942年在石咀山設立達精礦公司。此外，有一個出產毛毡地毡的手工毛紡織廠，是吞并若干民營小廠的機器及工人而成的；有一個甜菜糖廠（附屬在酒精廠內），由馬氏獨資創辦；有一個火柴廠，亦是他獨資辦的。建設廳所辦的機器廠、鐵廠、瓷廠，寧夏銀行所辦的紙廠、玻璃廠、毡帽廠、甘草膏廠、羊毛打包廠，農林處所辦的卷煙廠、牛奶廠，軍需處所辦的二個面粉廠、一個皮革廠、一個被服廠，省交際處辦的“銀川飯店”及該店辦的“新寧旅社”；二少爷辦的新聲舞臺等等；這一切，歸根到底，無一不是馬氏的財產！

馬步芳在海晏縣辦有集體農場，在湟源縣設有漁場販賣部和湟中實業公司。這個公司是馬氏統制機構的樞紐，該公

司又附設制呢毡的机构。除此之外，他又开设各种可以赚钱的商铺如昆渝大旅社、涅光影院等。有人估计全省财产十分之六，是属于他的。

(三) 四川的地方资本大都与刘湘的二十六军有关系，刘航琛、何北衡、卢作孚和潘昌猷等皆可作为代表。这个集团是川省最大的财团，“川盐”、“和成”、“美丰”、“川康平民”、“聚兴诚”五个银行和“和通”、“华康”及“和丰”三个银号钱庄，都握在他们的手里。通过这些银行，他们把资金又投到工商运输各业去。

云南地方官僚资本的主体是龙云，他的二员大将——陆子安和缪云台，就是他的经理人；陆掌握了省企业局，缪掌握了云南经济委员会。但是，到了蒋介石的势力打进云南以后，这两个系的企业都被蒋劫收了。

(四) 在华南，陈济棠是榨取广东人民最凶的一个，他把搜括所得，投放在港澳等地。在他垮台之后，余汉谋、李汉魂、罗卓英等人相继在广东搜刮，他们在位时广东的省银行和实业公司便成为他们的荷包；他们下台之后，从广东搜刮到手的财产，便成为他们在省港投资的本钱。广西的李宗仁、白崇禧，自己虽不出面经营，但他们的老婆和小舅子，何尝不在代他们执行这些业务！

地方性的官僚资本，有一些是四大家族的代理人；有一些是依附四大家族以自存；有一些则是与四大家族处于对立的地位，经常受到四大家族的压迫蚕食的。在这里，我们不但可以看出他们彼此间的经济矛盾，而且可以看出他们彼此间的政治关系来。

七 四大家族是空前亦是絕后的

根据上面所述，我们可以看出：中国的官僚資本发展到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是登峰造极的了。它們独占了全国的金融机构——四行两局和大量的商业银行；它們独占了进出口貿易，把买办业务握在自己手里；它們控制了国家資本的全部工矿，并且掌握了一大部分的私营工厂；它們握有巨额的地皮、田地和房产，通过地租和高利去吸尽农民的血液；它們独占了全国的报纸、广播和出版事业，配合着思想統制，企图借此去壟斷全国人民的头脑！在这种情形之下，原来作为它們的社会基础底江浙財閥，反而被它們压在脚下，成为它們的附庸了。有一个时期，曾敢于与它們对立的地方官僚資本如川系和滇系，亦逐渐在四大家族的巨拳打击之下，先后宣布解体了。只有閻老西和青寧二馬那样的人物，才唯唯地在它們的控制之下愿意做它們的藩臣。

替中国的現代工业和銀行开端的清末大官僚如李鴻章、張之洞及盛宣怀之流，他們虽然在得勢的时候，把厂矿作衙門，但他們的活動范围是有限的，壟斷独占自然談不到。做了皇帝的袁世凱，何尝不是威风一世？但他的命令却不能及于上海的中国交通兩銀行（袁氏要中交兩行停止兌現，宋漢章等抗命不理），更談不到金融、貿易、工矿、农业和出版的独占了。交通系是知道把持國家銀行操縱金融的，但他們只握有两三个銀行，如果与四大家族比較，实在太渺小太不象样了！

国民党四大家族压倒过去数十年的一切官僚資本，亦压倒了同时期的一切地方資本。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在中国历史

上是空前的。过去和現在的官僚資本沒有一家能同它們并肩看齐！20余年的血腥統治，20余年对于中国人民的无情劫掠，使它們“成为中國有历史以来，并为历代帝王所望尘莫及的，以吸血为生活的最大富翁”。但它們越加肥胖，则越益加强其腐烂性，越益走近其坟墓。中国人民的力量在增长，新的中国，一定要扫清一切封建的买办的积垢，一定要消灭买办制度与封建制度的混血儿。四大家族官僚資本是不容許在中国存在的！

因此，四大家族官僚資本不但中国近代史上空前的大独占集团，而且亦是絕后的大独占集团！

第三章 官僚資本的类型

一 几种結合形态

中国的官僚資本——特別是四大家族，并非單純用他們所刮削得来的資金去进行其經濟活动的。正相反，他們除了在比較少數的場合以某一家族或二个家族組織某一企业之外，还利用国家資本、外国資本以至民間資本去进行其“神出鬼沒”的活動。这就是官僚資本的結合方式的問題。

如果从資本的結合方式去着眼，則四大家族的官僚資本可以归纳为下列几种类型：第一，完全属于他們自己的官僚資本；第二，被他們所把持操縱的国家資本，如国家銀行或国营工矿貿易公司；第三，与国家資本結合的官僚資本；第四，与民族資产阶级結合的官僚資本；第五，与国家資本民族資产阶级結合的官僚資本；第六，直接与外国資本結合的官僚資本。

四大家族就是通过这六种“类型”去壟斷全国的經濟的。倫德堡(F. Lundburg)在其名著“美国六十家”中，这样說道：“和在封建社会一样，产业資本社会私有財富的統治中心，依然是家族血統和亲友朋党的結合，指揮銀行和金融組合操縱公司的后台老板是家族集团。”半封建社会的中国，家族血統自然更占重要。讓我們看看四大家族是用什么組織方式去指揮銀行和操縱公司的吧！

二 完全属于官僚本身的資本

統治者的这些資本，是他們利用槍杆或政治特权从人民身上割削得来的。軍閥官僚利用政治特权获得这些資本，又利用政治特权去运用这些資本。在組織形式上，他們或者独資或者与其他官僚資本合資，开设銀行、商行或工厂。这是官僚資本的基本組織。

在四大家族中，孔家比較倾向于独資經營。山西裕华銀行、祥記公司、揚子建业公司、長江公司以及“時事新報”、“大陸報”等，就是例子。宋家对于这种組織的兴趣比較差一点，但这亦不是絕對的。阜中公司和中国进出口貿易公司，就是宋家独資的組織。独資經營可以“任所欲为”，缺少人事的“掣肘”，但，这种形式容易引起人民的注意，容易引起人民的指責，容易使自己陷于孤立的地位。因此，他們多采用合資經營的方式。

在这里，所謂合資經營当然是指官僚資本与官僚資本的两合公司或股份公司，前面所述的中国棉业貿易公司、重庆中国國貨公司以及西宁兴业公司等，大半是宋家与陈家金融系統共同投資的；抗战結束后在上海成立的立达公司及金山貿易公司，则为宋孔二家合資經營的組織（宋家在这些公司中資本占得多一点）。

四大家族之間并不是沒有矛盾，但他們彼此間的矛盾并不是絕對的。他們彼此間的矛盾，决不会压倒他們彼此間的統一。这种統一，表現在他們的“通力合作”；在經濟上，这种通力合作表現为他們的合伙投資。

官僚資本間的合伙投資，使他們在血統紐帶和政治紐帶

之外，再来一道經濟紐帶。这种經濟紐帶对于他們的活動与发展，是很有补益的。一來可以使四大家族在經濟上联成一气，“正如在社會經濟事業上各董事會与公司理事之彼此互相參加一样”；二來可以吸收四大家族以外的官僚資本作为他們的附庸，借以减少四大家族与四大家族以外的官僚資本間的矛盾，并收“官官相卫”之效。舉一个例吧！1937年4月間，宋子文开办了华南米业公司。当时的輿論是反对洋米免稅进口的，但該公司董事之一吳鉄城却在該公司成立之前兩日，电請南京政府准洋米入口免稅。这么一來，华南米业公司就大发洋財了，但中国的农民却因为洋米的压迫而更加破产！

三 被控制的國家資本

如果从形式上說来，國家資本并不一定就是官僚資本，因为國家資本并不是私人資本。可是，这种形式邏輯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在国民党統治下的中国，國家就是四大家族的私产；國家資本在实际上就是四大家族的私人資本。所謂“國家”，所謂“政府”，不外是他們用来掠夺人民的“名义”罢了；所謂國家資本，自然是四大家族官僚資本的另一种形式，挂着國家招牌的形式。

在前面，我們已經提到：中央銀行是完全“官股”的；由中央銀行所派生出来的中央信托局是完全“官股”的；兵工署轄下的四五十个兵工厂是完全“官股”的；資源委員会属下的70多个工矿单位是完全“官股”的；抗战結束以后所成立的中國紡建公司、中國蚕絲公司、中國石油公司以及由中信局投資設立的中央合作金庫等，亦是完全“官股”的。这些完全“官股”

的金融机关和工商組織，实际上完全被四大家族所瓜分所把持了。CC搶了中国蚕絲公司、中央合作金庫；宋系控制了中国紡建公司和中国石油公司；还有央行、中信局、兵工厂以及資委会的工矿企业等等，这些机构虽則分別由各家族掌管，但实际都拱卫着蒋介石。中信局替他做进出口貿易并印刷鈔票，中央銀行替他做賬房并发行鈔票，資委会替他制造原料，兵工厂替他制造內战的一部分枪彈。从內战起家的四大家族，当然不能离开內战。統治者以国家的名义去进行其私图，这些所謂官股的国家銀行及企业，自然就成为他們的私产了！

四大家族之霸占国家資本，并非只有上述一个形式——即某一家族控制某一个国家資本的机构，而是很复杂的。下面三种形式就是例子：

第一，是在控制了某一国家銀行之后，又进而利用这个机构去投資或产生另一个新的派生机构。四大家族中，CC最善于使用这一形式。以农民銀行為例，它除了与其他各部或中中交三行合办某些企业之外，还大量地“直接举办”一些企业。如前述的农业企业公司、肥料公司、农具公司、农业保險公司及中国林木公司等，都是CC利用农民銀行的資金去創办的。上海正大商业儲蓄銀行亦是CC利用农民銀行和合作金庫的資本去收买的。老孔方面，他于1947年3月利用中国銀行董事长的地位，組織益中实业公司，壟斷冀魯二省的榨油、紡織及面粉等业。

第二，是利用某一个国家銀行去与另一个国家資本的机构合作，产生第三个金融或工商业的組織。例如中国粮食公司是粮食部与中国农民銀行合办的。中国农民銀行握在陈果夫

的手中，农民銀行既為投資的大股東，則這個公司自然成為 C C 的派生的經濟據點了。又如中央合作金庫是由農民銀行與“國庫”合資經營的，“國庫”攢支半數，農民銀行出資 $1/3$ ，其餘 $1/6$ ，則由各地合作社及省縣合作金庫摊派。故在這個“合作金庫”中，C C 占了絕對優勢。理事長是陳果夫，總經理是壽勉成，而谷正綱、趙秉華、顧毓璣、駱美奐、侯厚培、陳布雷、張厲生及吳任渝等則分任理事或監事。這麼一來，全國近 500 的省縣合庫，就成為 C C 中央合庫的子公司了。除此之外，C C 又利用農民銀行的資金與新疆省府合辦新疆林垦公司，與廣西省府合辦廣西水利垦殖公司，與浙江省府合辦浙江林垦公司，與福建省府合辦福建林垦公司等等。

第三，四大家族不僅利用國家銀行的資金去產生“子公司”，而且又進而通過“子公司”去產生“孫公司”。如 C C 通過前述之中國糧食公司，在漢口與湖北省府合辦“漢口碾米廠”；又通過貴州企業公司與農林部合作，擴大了“中國農業機械公司”。C C “雄心”很大，它企圖使用這種辦法去控制全國各地的企業。1946 年 8 月間趙秉華又利用交通銀行總經理的地位，籌組一個“復興實業金融公司”，資本定為美金 5 億及法幣 50 億元，“由國家銀行、商業銀行、信托公司及保險公司等認足。業務為代工矿各業訂購國外機器材料”；“新設之工矿企業，資金不敷，得請求代為籌集，或量予貸助，或由公司代向外商接洽投資或長期貸款。”這是一個投資的托辣斯組織。C C 是企圖通過這個托辣斯去發展許多工矿业的孫公司的。

四 与国家資本結合

有一些官僚資本是与国家資本結合在一起的。这里的官僚資本，在形式上是叫做“商股”；而国家資本呢，则是被人叫作“官股”的。例如中国銀行和农民銀行都是叫做官商合办的；又有官股，又有商股。对于这个形式，陈伯达同志写得很透彻。他說：“如大家所知道，所謂‘官股’既是代表蔣宋孔陳四大家族皇朝；而另一面，四大家族又是所謂商股的主要代表。比如，在24年中国銀行改組之后，董事长宋子文及其弟宋子良是所謂‘官股’董事，而財政部长兼中央銀行总裁孔祥熙却是‘商股’董事。在33年中国银行股东大会之后，宋子文亦和孔祥熙一样地变成‘商股’董事了，但他的弟弟宋子良却仍是‘官股’董事，陈果夫現在交通銀行与农民銀行里面，亦都叫做‘商股’董事呢！至于四大家族的經紀人，在各銀行中，当然亦时而‘官股’董事，时而‘商股’董事；或者这里是‘官股’董事，那里又是‘商股’董事：例如宋氏門下的現任中国銀行副总理及中央銀行总裁貝祖詒（按貝氏已于1947年2月底撤去中央銀行总裁之职——引者）亦是中国銀行的商股董事；陈家CC系的赵秉华原来是‘交通’的官股监察人，現在則是商股董事了。总之，四大家族是亦官亦商，左右逢源。蔣家朝廷1935年公布的‘中央銀行法’，認為必要时得‘招集商股’，原来亦不过是为四大家族在中央銀行里面准备商股的地位。”

以国家資本为主体而加入官僚資本的“商股”，如中国銀行与交通銀行，是“官商合办”的一种形式；以官僚的私人資本为主体而加入国家資本的“官股”，利用国家資本去壯大的資

金，則是另一种“官商合办”的形式。例如中国国貨銀行是以孔宋及他們的姻戚的資本为主的，在这里，还有不少的“官股”；新华信托銀行原来是私人資本的，但 1930 年中国交通二行加入官股之后，就变成官商合办。此外，四明銀行、中国通商銀行及中国实业銀行原来都是商办的，1935 年国民党又以“官股”加入三行，使它們成为四大家族控制下的官商合办的銀行。

五 与民族資产阶级的資本結合

官僚資本除了控制国家資本利用国家資本之外，还尽量地去控制民間資本。这就是与民族資产阶级的資本結合，利用一些民族資本家去点綴其所开设的企业；利用一些民族資本家的能力与社会信用去发展其銀行或公司，或者借尸还魂的把自己的官僚資本穿插到一些已經在社会上占有地位的企业組織中去，使这些企业在实际上完全变成它們的俘虏。在这里，我們可以看出官僚資本与民族資本的結合有二种方式：

第一，某些民族資本所經營的企业，为了扩大 其資金并减少种种困难，常投靠于官僚資本。江浙財閥当初是扶持四大家族統治中国的社会經濟基础（当然，还有大地主封建勢力），但当四大家族建立了他們的政权之后，就压倒了那原来扶持他們起来的旧封建买办金融勢力，使所謂江浙財閥分解而变成四大家族的附屬物。你看：在 1927 年以前早就在金融界中显赫的朱汉章、李馥蓀、陈光甫、徐寄庼等人，哪一個不变成为四大家族的經紀人？軟弱的中国民族資本充滿了依賴性，有些地方表現着对于帝国主义的依賴性，有些地方則表現着对于官僚資本的依賴性。官僚資本是賞識这种依賴性的。

第二，某些民族資本的企业因为資金困难，或处境不利，常常被官僚資本所窜入。这种結合的方式是带着迫胁性的。T.V.宋对于广东銀行和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就是采取这一方式。广东銀行成立于1912年（民国元年），发起人为广东省港的侨商；1925年因历年損失过重而陷于周轉不灵，在这个时候，就被T.V.宋打进去了。老宋一进去以后，清理債務，增加資本，并且在旧金山設立附属銀行——仍名广东銀行（美国注册之唯一华資华營銀行）。旧时股东都退避三舍了！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創設于1905年，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間，营业甚发达；战后受英美烟草公司的压迫，五卅运动抵制英貨的結果，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又获得好轉的机会。至1936年T.V.宋收买了广东銀行之后又进而收买該公司一半的股票，至是，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支配大权就完全落在宋家手里，原来創立这个公司的簡家，反而处于毫无权限的被支配的地位。老宋对于广东銀行和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这种做法，只是許多事件中的举例而已。其他三大家族，亦何尝不是如此？中华書局和商务印書館之归入四大家族——特別是孔陈，就是采取这种方式的。

政学系官僚資本所采用的形态，較侧重于与民族資本合作或采用民族資本的姿态，金城銀行和“大公報”就可作为代表；一些江浙銀行家亦与政学系有渊深的关系，李馥蓀、陈光甫、錢新之和徐寄頤与宋孔很有关系，但对張嘉璈的交誼更深。

六 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結合

官僚資本不但与国家資本或民族資本結合，有些場合，亦且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同时結合；有些場合，則以經紀人的

姿态，活动于国家資本及民族資本之間而取得支配操縱的作用。茲以湖南实业公司和絲織产銷公司作为代表：

(一) 湖南实业公司除了官股之外，还有“民間投資”。在这里，“民間投資”又可分为二种：一种是指一般的人民；一种則为以商股的姿态出現的官僚資本。人民是不愿投資的，但是統治者却以公开强制摊派或征派股本的办法，去迫取人民的血汗；至于官僚資本呢，那就在这里“得其所哉”了。湖南实业公司的最大的“民間”認股者是孔祥熙。孔家就用这种办法，把官股和小民的血汗一齐吞下去！此外，川康兴业公司亦有类似的状况，政学系利用其权位硬把粮款充作它的資本；因为分賊不均，致引起 C C 系的攻击。

(二) 上海的絲織产銷公司是在 1947 年 1 月 15 日成立的，这个公司是国家銀行和絲織业的結合。由中央、中国和交通三行“低利貸款”，由中央信托局供給原料，由中国蚕絲公司发料監督，而上海的絲織业則变为由中央、中国、交通、中信及中蚕五单位所組織的“絲織品外銷管理委員會”的纖戶了。在这里，C C 系起了拉皮条的作用。你看，发料兼監督的权力不是握在“中蚕”手中嗎？这个产銷公司的主要負責人不是駱清华嗎？“中蚕”是 C C 的經濟据点之一；而駱清华則为 C C 系在上海經濟活動的重要干部。明乎此，就可了解官僚資本的活動是无孔不入的了！

七 与外国資本結合

四大家族在官办形式方面，在不少場合，是与外国資本直接結合的，資源委員会就是最显著的代表。在抗战以前，該会

在“技术方面，鎢鉄厂与德方合作；炼鋼厂与德英两方合作；煤
炼油厂及氯气厂与德方合作；机器厂与美国及瑞士两方合作；
电工器材厂与德英美三方合作。”据“时事类編”5卷2期所載：
先是“关于德国对华投資，有种种傳說如下：1938年8月为設
立鋼鉄工厂，中德两国成立5000万元的借款，又中德合办江
西采矿公司，資金600万元，其他还有投資2000万的四川采
矿公司，湘黔铁路的材料借款，电力工业和化学工业的德資活
动亦不一而足。”資源委員会的鎢鉄厂是完全与法西斯德国合
作的，设备、机件、技术完全是由法西斯德国包办的；至于那个
有名的“中央鋼鉄厂”亦完全是与法西斯德国合作的产物，經
过“委員长批准”，“設計监造由克虜伯厂总其成；土木工程由
西門子建設部負責。”

抗战胜利之后，美国資本代替了德国資本而侵入資源委
員会。“中央机器厂有限公司工具机新厂”已与美国“摩那基”
車床制造公司簽訂技术合作合約；中央电工器材新厂已由資
委会与美国西屋电器公司簽訂技术合作的合同；电綫新厂亦
与美国通用电纜公司及加拿大北方电器公气公司洽商合作；
中央无线电器材有限公司筹設新厂已与美国的D B C A商定
技术合約；中央有線电器材公司新厂与加拿大北方电器公司
商洽技术合作。在交通方面，中国航空公司在1946年改組时，
在1130余万美金的總資本中，美国占了20%。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度中，帝国主义的資本是大老板，
官僚資本只是它的伙計；老板認為有利的投資，伙計是求之不
得的。这就肯定了官僚資本与帝国主义資本結合的必然性。

第四章 官僚資本的活動方式

一 官僚資本的活動範圍

英國的經濟學家Arthur Clegg在分析美國經濟的時候，稱那250家控制整個美國的公司為250只蜘蛛。這些蜘蛛織造了嚴密的網子，吞沒了無數的蠅蟲，吞沒了無數的小蜘蛛。在中國，數十年來，網羅了整個國家的財政經濟的，乃是官僚資本。官僚資本就是中國社會經濟中的蜘蛛。在這裡，最大最毒的乃是國民黨的四大家族。這亦同美國一樣，摩根、洛克斐勒、杜邦和麥倫四系，是250只蜘蛛的頭子；國民黨的四大家族就是中國官僚資本的頭子。

用蜘蛛來比喩官僚資本是很確切的。蜘蛛的網網羅了一切；官僚資本的活動範圍亦包括了一切。從財政金融，一直延伸到窮鄉僻壤的農田和高利貸，都是官僚資本的活動場所或對象；不過，官僚資本亦是經歷着發生發展和灭亡的過程的。初期的官僚資本，當然沒有囊括各部門的規模，要做到這一點，只有國民黨的四大家族。因此，我們在分析官僚資本的活動範圍時，不能不以四大家族及其附庸為對象。

四大家族及其附庸的經濟活動，可以歸納為財政金融、貿易、工業矿山和農村經濟四項。在第二章中，我們在敘述四大家族的陣容時，曾經約略地提及了，但那時所着重的只是每一集團在某一部門的據點，至于它們在每一個部門的做法，用什

么手段去吮吸人民的血汗，还未談到。現在，我們所要論及的，就是这一方面，就是要来看看四大家族在財政、金融、貿易、工矿和农村各方面，用什么方式去掠夺全国的财富。

二 財政金融的劫持

在財政金融方面，四大家族的掠夺方法是：发行紙币、募內債、借外債、利用金融統制、利用黃金政策及利用國家銀行。

(一) 民国以来，发行紙币成为軍閥官僚发财的主要办法。日人长野朗在其“中國資本主義发达史”中亦雲指出：“濫发不兌現紙币，用以購物，此为簡而易舉之賺錢法；又濫造輕量惡質之銅币，以充軍費。”长野朗的这种說法，主要是指地方性的軍閥官僚而言的，如閻錫山在山西的晋票，張作霖在东北的奉票等是，这种办法，如果与国民党四大家族比較起来，那是寒酸到不足道的。过去地方軍閥之发行不兌現紙币，并沒有涉及人民的白銀；而国民党的四大家族，则不但以其无准备不兌現的紙錢去强購全国人民的财产，而且更进一步还要沒收全国人民所儲存的白銀。国民党使用伪法币这个办法，一面吞沒了人民的物資，一面又吞沒了人民的存銀。这真是一举两得了！其次，地方軍閥的发行劣質銅币，虽然是量輕質惡，但到底还是“硬币”，还是要花一点本錢的；到了国民党却索性連这一点亦被鄙視了！它們一面把銅板收回来当作紅銅卖給外国，一面又濫发鈔票，形成十余年恶性通貨膨脹的局面。

1935年11月初国民党政府宣布伪法币制度，到抗战爆发前夕，伪法币的发行总额为14亿元。抗战結束的时候，法币的发行額增加到16560亿元。1945年年底为21125亿元，

1946年年底为 82,000 余亿元；1948 年 6 月底，突破了 400 万亿元，是年 8 月 19 日，国民党又举行其所謂“币制改革”，不到 9 个月工夫，就发行了 80 万亿元的伪金圓券。

恶性通貨膨胀是国民党掠夺全国人民財富和血汗的重要工具，同时亦是它們控制全国人民財富的重要工具。因为法币和金圓券膨胀了一倍，则人民手中的币值，就要跌落一半。不要說工人农民，就是“腰纏万貫”的“百万富翁”，亦是每一天、每一刻在吃国民党四大家族的通貨膨胀的亏的。以江南的人民为例，战前有 1 万元伪法币的人，就算得很好的了，日寇和汪精卫把伪中儲券与伪法币定为 1 与 2 之比，1 万元变成 5,000 元了。胜利之后，蒋介石回到江南，規定伪法币与伪中儲券为 1 与 200 之比，5,000 元又变成 25 元。“八一九”的所謂“币制改革”又規定伪金圓券与伪法币为 1 与 300 万之比，于是 25 元又变成一分的小数了。反过来，四大家族却正因此大发其财。恶性通貨膨胀使他們更便当地从人民掠取財富。在通貨膨胀这个問題中，我們可以看出国民党四大家族与全国人民的深刻的矛盾来！

(二) 发行內債是統治者掠夺人民血汗財产的另一种办法。发行內債需要有担保，而这些担保大都是关税、盐稅或統稅等等。这些捐稅哪一項不是从人民身上抉出来？这就是說，公債的还本是由人民的血汗去充当，公債的付息亦是要用人民的血汗去充当的。人民不但要負責还本付息，有时甚且被摊派附款而拿不到債票。人民一面出錢买公債，一面又要出錢还本付息，但他們是沒法拿到“本”更沒法拿到“息”的。公債的利息都被四大家族及其有关的銀行家取去了。在战前，国民党所

发行的公債是由銀行承購的，承購銀行的折扣，普通是五六折，同时，公債利息定为 6 厘至 8 厘不等，所以銀行購買公債实际所得的利益，約在年利三四分之間。但还本付息，却按照債券票面十足支付，計战前从 1927 年至 1936 年，国民党政府发行公債 45 种，共值 39 亿元又英金 150 万鎊；抗战时期发行內債計 12 种，共值法币 683,000 万元，又关金 1 亿单位，英金 2,000 万鎊，美金 2 亿元。抗战結束以后，为了进行內戰，又于 1947 年 3 月发行“短期庫券”美金 3 亿元，“美金公債”美金 1 亿元。如果把战前战时及战后三个时期合并起来，则国民党四大家族在其 20 年的統治時間，一共发行了 59 种內債，共計法币 107 亿 3,000 万元，美金 6 亿元，英金 2,150 万鎊和关金 1 亿单位。

抗战时期的公債，只有 1937 年的救国公債及 1940 年的建設金公債与軍需公債是公开招募的，其余各項，都以“总預約券”方式，向銀行作抵，即由財政部出一債券交与四行，作为担保，再由四行放款給政府，而收取 7 厘利息。在本质上这是变相的增发通貨，所不同的，仅在国家銀行多了一笔公債的票面收入；对于社会經濟及国家財政則与單純之增发鈔票完全相同。公开招募的公債实质上成为摊派（如 1937 年“救国公債”，各省是把它随田賦带征的）；而总預約券的方式，则是变相的增发通貨。摊派是一种露骨的掠夺，增发通貨何尝不是一种野蛮的掠夺？

20 多年中国国民党四大家族以公債的形式，从人民榨去 127 亿 3,000 万元的伪法币（連 1 亿伪关金算在內）、6 亿美金和巨額的英鎊；这一笔巨款被他們拿去打內戰，拿去巩固其血腥的

統治，而同时，他們不但在这里取得折扣和利息的好处，并且以操縱投機的办法去吞小戶的“炒家”。看看下面三个例子吧！

(甲) 1936 年間南京政府准备发行“統一公債”以掉換旧有各种公債債券，重行厘訂利息。孔家当时就叫人散布烟幕，說是政府財政困难，掉換旧的目的，就是要停止公債付息。小戶相信了，紛紛把公債拋出，市价慘跌，而孔家則暗中叫人傾中央銀行的款項，大事吸收，沒有多久，行情回升了。孔家于一出一入之間，获利 3,000 万元之巨，而許多投機公債的人，都為之傾家蕩產，有些人竟自杀了！

(乙) 1942 年国民党政府发行了 1 亿元的美金公債，当时中美汇率是 20 对 1，当时掌握財政金融大权的孔祥熙很懂得美金公債的利益，所以一下子就买了一大半，并且派人至各处收購，連他答应分售給中央銀行全体职员的几百万，亦食言吞下，引起該行在年关中发生了一度糾紛，結果，一些小职员被斥退了，美金公債还被老孔吃下去。

(丙)在日本投降之后，有人故意散布战前統一公債“优惠还本”的消息，說得活灵活現地，宋家当局对于这种謠风既不否認，亦不駁斥，最初統一公債丙种从百元票面漲到 300 余元，直到 1946 年 4 月間最高达 8,400 元，超出票面 80 余倍。到 6 月初，“优惠还本”的消息还很濃厚，自称和当局极有关联的投機者，以 6,000 元拋出大量現貨，最后宋子文发表了一个談話，“按票面价值偿还战前公債”，于是公債一致急剧下跌，投機证券字号倒闭达十余家，大亚銀行等亦倒闭了，有些錢庄則出盤与孔家的揚子建业公司。据銀錢业估計：这次各私营行庄受伪公債影响，損失达 1,500 亿元之巨！

这三个例子証明国民党四大家族是处在排兵布陣吞食小魚的！

(三) 举借外債是官僚資本发财的另一种机縁。在北洋軍閥時代，一些官僚政客是由于經理外債而起家的，第二章所述的交通系就是好例，但比起四大家族来，交通系就要变成一只小老鼠了！交通系这些政客所轉的念头，主要是在于从經理借款中取得回扣，而从四大家族看来，回扣是不在眼里的。他們直接了当地叫人民負担巨額的外債而自己則以举借外債的关系，用各种“担保”去取得帝国主义的欢心，同时，又用其所借得的外債去購買軍火以巩固其統治或者把一部分外汇存在外国作为自己的財产。

在抗战以前，国民党政府举借了5次外債，共美金64,112,826元，英金2,403,200鎊。抗战期間，中英借款12次，共11,850万英鎊；中美借款9次，共124,780万美金。从太平洋战争至抗战結束時間所使用的“对华租借法案”63,000余万美金，還沒有計算在內。抗战結束以后，美帝国主义先后借給国民党的資金，超过50亿美元，使蒋介石得以进行内战。

四大家族用这种办法使中国人民变成美国独占資本的債務者，而自己則从中取利。他們的在美存款有一部分是用这种办法获得的；至于用于購買軍火的那一部分亦是四大家族財富的一种来源。因为購買軍火的回扣或其他种种利益，主要或大部分由这四个买办集團所壟斷，是不会有什么疑問的。

(四) 利用統制政策。在这里，我們將注重外汇統制一項。依照外汇統制的規定，人民是不能隨便用法而去买得外汇的，可是，四大家族却利用其特殊地位与权力，在外汇統制中，大

发其财。1939年8月6日上海的“大美周刊”曾经登载过这么一条消息：“上周平准会停止援助法币前，渝某重要部长夫人电某外汇经纪人，嘱购入英金4万镑之巨额外汇。”这一位部长夫人，不用说就是孔祥熙的太太宋霭龄了。1946年1月下旬改变外汇率的前夕，陈立夫以中国农村电影教育公司董事长的资格，用20(法币)对1(美金)的比率，预先买进美金外汇119万元；没有几天(3月1日起)，美汇的官价是2,002元，而黑市的汇价则为3,000余元了。陈立夫这一笔进账，用官价来算，一下子就赢了238,000万元；若用当时的黑市来算，则一下子就赢了357,000万元了。难怪马寅初先生大声疾呼，反对特权者“以二十元法币换一元美金，而老百姓是要四五千多元才可换到一元”，并且斥责“这样的赚钱并不是本领，这些事情都是猪狗畜生做的”了！这两个例子，分明不能说尽四大家族特权者之利用外汇统制，它们只是“例子”吧了！

(五) 利用黄金政策。有一位作家这样写着：“在黄金政策的幌子之下，翻云复雨，作浪兴波，又不知制造了几多暴富，这种暴富，唯有制造消息的权贵，才有十足把握。试想开始抗战至于今日，一会儿宣布黄金国有，一会儿解除国有恢复自由买卖；一会儿实行平衡买卖，一会儿又实行官价平卖。就是胜利以来，自由价格的平衡买卖变成固定官价的平衡买卖，再又取消固定官价，停止平衡买卖；恢复自由价格的平衡买卖；每次变动前后，市场总是谣言四起，作浪兴波，最后，谣言什九成为事实，则其内幕如何，也就可想而知。”(1946年5月11日上海“周报”36期)国家金融机关握在他们手里，决定金价由他们；制造谣言是他们，大量抛出是他们，大量购进又是他们。

1945年3月在重庆哄动一时的黃金案，虽然哄动一时，但后来却弄到烟消云散，其理由就是在此。就以出售黃金的办法而言，“战时抛售黃金先以400两为出售单位，33年（1944年）10月始改以10两为单位，都是偏于大戶而未顧及小戶的办法。在上海配售以来，黃金亦大都为既得利益集团及投机者所吸去，而在国共談判停頓后，官僚資本和权貴們更在瘋狂的追逐黃金，因此，政府所卖出的黃金，有十分之八九，全落在这些富戶手中。”（“經濟周刊”第4卷第9期），这里之所謂“富戶”、“权貴”、“官僚資本”，最大的要角，当然是四大家族了。

黃金政策不但使四大家族手中所握有的法币，变成黃金，而且使他們能够在黃金狂潮中吞食小戶。1947年2月初，上海黃金每两是48万，但到是月12日却漲到97万元。黃金之漲，法币之跌，当然有其必然的原因（如国民党的財政破产等等），但四大家族官僚資本之混水摸魚，却是主要因素之一。他們把黃金买貴了，又在宣布黃金不能自由买卖之前，相机抛出。为了压榨小戶，虽然在市面上黃金买卖陷于停頓，但沒有多久，所謂“美金公債”又上演了。黃金实价从48万漲到60万。这难道不是為他們自己想办法？这难道不是在杀死了小戶之后的“应有之举”？

（六）在銀行方面，除了操縱把持四行兩局以外，四大家族还“致力”于利用国家銀行的資本去搶夺私人銀行。前面所述的“四明銀行”、“中国通商銀行”、“中国实业銀行”及“新华信托銀行”，就是例証。國貨銀行則是孔宋利用国家資本去創立的。中国工矿銀行和上海正大銀行，則是C C利用国家資本去投資的。

四大家族利用国家資本打进商办銀行，是做法的第一步。經過這一步，他們就可一面占住官股的董事，一面占住商股的董事去操縱這一個銀行了。到了認為必要的時候，他們又可以讓歸民營的名義，把官股變成他們的商股。1947年春那個官商合辦的小四行（即四明、中國通商、中國實業及中國國貨四個銀行）之醞釀改為民營，还不是这么一回事！

四大家族不但用種種辦法去吸食小銀行或大銀行的小股東，而且更以種種辦法去吞食廣大的存戶。“廣東有一家銀行被某大官僚所買，吸收廣東人的存款很多很多。日本人到了廣東，某大官僚即令這家廣東銀行移至後方，於是存戶的存款都不能提出。這個大官僚利用存款做生意買賣外匯，他且兼任外匯平準基金的委員。現在我們得到勝利，這家不知發了多少財的廣東銀行遷回廣東，對於存款人只以法幣支付，這是變相的劫奪，我以為這家廣東銀行的存款，至少以一萬倍償還。”（1947年1月11日上海“文汇报”馬寅初譏“今日我國經濟的急檢討”）四大家族就是以這種變相的劫奪去大發其財的啊！

三 商業上的掠奪

四大家族的商業機構，塞住了中國的每一個通商口岸。這一點，我們已在前一章述及了。現在，我們應該進一步去看看他們的生意到底怎樣做法！

貿易統制是四大家族扼死民營企業的武器，同時亦是他們發財的工具。因為它們所控制及其私有的貿易公司可以享受種種一般商行所不能享受的權利。1947年3月13日合眾社的上海電訊，曾經有這麼一段報導：“中美商人對於宋子良

所主持之孚中公司，宋子安之中国建設銀公司，及孔令侃之揚子建設公司，皆可利用‘特權’經營商業等情，尤多指摘之辭。例如孚中公司有代表一人，利用中国外交官之护照，現正在美国从事商业上之旅行，而一輩有經驗之中国商界領袖，欲赴美国，則常不能获得准許。”

利用外交官护照，只是一种表現而已，官僚資本还利用其权位違反他們自己所頒布的进口法令。“据悉：一統公司（Universal Trading Corporation）、中央信托局及中国供应局，将大量‘奢侈品’搬运进口，如高价汽車、无线电机、冰箱及其他中国当局所严厉禁止进口之貨物，而私人商行数千件进口許可証及結汇之請求書，拟以急需之合法进口貨，如重工业器材等物，则当局置之不理。”（1947年3月13日合众社上海电訊）按一統公司为陈光甫所办，总公司在紐約，股本以上海銀行投資最多，后宋子文亦參預其事。这些亦官亦商的机构之这种干法，自然可以賺得一般商人所不能賺得的利潤了。

一面設立种种限制，一面又破坏这些限制，这是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在对外貿易中利用特權的一种做法。不仅如此，它們还可随时为了自己的利益而頒布一些“办法”。1946年春，“某大員向美国購进大批卡車，此批車輛进口之后，报上即見政府禁止三吨半道奇卡車等几种卡車进口的消息，美商方面，极为不快，即請美国領事向中国政府交涉。在外国压力之下，才决定禁令以三个月为限。此种決定，实在不通，若謂中国的道路不适合此种卡車行駛，岂三个月內即可改善？实則某大員买进此批車輛，急于出售之故。”（1946年9月28日上海“文汇报”）这一位大員，乃是鼎鼎大名的宋子文氏。

正如陳伯達同志所說，“专卖制度是四大家族‘官’式商业独占的一种发展。”在抗战的时候資源委員會、复兴公司、富華公司(后来归并于复兴)、中国茶叶公司及农本局的福生庄独占了錫、錫、錫、汞、生絲、桐油、猪鬃、茶叶及紗布的买卖。1941年4月国民党八中全会決議創設专卖制度；1942年，糖、盐、卷烟与火柴的专卖便先后实施了。在实行专卖之后，专卖品不但领导了物价的上漲，而且广泛地制造了黑市。“公卖店实为黑市主要产地”，这是大家所知道的。四大家族的商业独占既拥有集中的商品，只有它們才能够操縱物价，只有它們才能在黑市中活跃，“它們独占了公开市場的价格，又独占了黑市場的价格，并轉而使黑市的价格变成了公开市場的价格”。四大家族独占的商业利潤亦就上漲不絕了。就以沒有归入黑市的专卖利益而言，绝大部分是被四大家族的小家庫取去的。桂林“大公報”1944年5月19日的社論說：“今日专卖机关与稅務机关之收入，归国庫者仅十分之一二，飽入私囊者約十分之八九。”陈伯达同志說得好：“在归入四大家族的大家庫之前，事实上已不知有多少归入四大家族的小家庫，而在归入四大家族的大家庫之后，当然又在各种形式之下，轉入四大家族的小家庫。”

貿易管制和专卖制度，是四大家族利用“合法”以进行其“非法”活动的例証。这样的“非法”，还是比较客气的。如果我們进一步去看看下面一些事件，那就可以知道它們的非法活动，竟成为无法无天的了。

(一) 在抗战困难的情况下，囤积居奇是举国人民所痛心疾首的，然而四大家族却瘋狂地在大于人民所痛心疾首的勾

当。孔祥熙的庆記紗号，多少年，一直在操縱大后方的紗布市場。这个紗号的實力是与国营的福生庄不相上下的。在孔家的生意中，紗布还算是正当的。其实，只要有錢可賺，他們是什么都干的。二小姐管理下的那一个“四聯總處”，連白糖和鴉片的买卖，亦都要經營。C C 的农民銀行除了把資金交給土豪劣紳去剝削农民以外，还致力于囤积油、盐、粮食和布匹，弄到 1945 年 7 月間參政會上有人提出彈劾农行的提案，說“农民銀行違反本身事業，貸放大宗商業款項，影响市面”；說农民銀行“运盐售油屯糧……有營私舞弊嫌疑”。这实在說得太客气了。囤积居奇是万目共賭的，岂止嫌疑？

四大家族不但在抗战时期从事囤积居奇，而且亦在抗战結束之后从事囤积居奇。1946 年 4 月間，南京政府发出粮貸 10 亿元，单单孔家的长江公司一家就貸了 6,000 万元。“粮貸放出之后，米价由 30,000 元，跳到 63,000 元。”这是长江和三泰米店提高价錢所致。当时米市中，糙米卖主只要 51,000 一担，而該二公司却硬要以 55,000 購进，于是米价便暴涨起来，而該二公司的米，一粒都不肯卖出。因为 C C 沒有分得利益，所以外揚了一番家丑！

(二) 四大家族利用其政治特权，以經濟檢察队去鎮壓普通商民，而自己則在經檢队保护之下，利用国家的运输工具进行其大规模的走私。在太平洋战争以前，滇緬公路尚通行时，孔二小姐与中央信托局的运输科科长林世良勾結，利用中央信托局的汽車封条，大干其走私生意。利息当然是无可比拟的，后来事机不密，只得杀掉林世良以塞責。

为了自己的利益，四大家族可以化敌为友，走私就是一个

很好的例証。他們一面替敵人運銷商品到內地來；另一方面把所集中的人民的物品輸送到敵人那邊去。這種干法，普通人是沒法辦到的。只有當權的四大家族才具備這種條件，他們有電台可以直達向香港上海定貨，有銀行和商號代為付款，有獨占的交通工具為之運輸，更有特殊勢力為之保護。起初他們干這些勾當時，還是偷偷摸摸，到後來就索性公開起來了。“一切資敵物品如糧食、棉花、木材、礦砂等等軍需品，亦都裝在輪只卡車上，插上皇皇大旗，千里輸送，如入无人之境。”

(三) 四大家族不但製造黑市，而且製造黑黑黑市。救濟物品的轉移就是例証。“聯總把面粉賣給行總，行總又以國幣9,000元一擔賣給了‘老百姓’（按這個老百姓應加上括弧），或者算是‘老百姓’的某些人。不知怎麼一來，面粉又運到天津，那裡價錢提高了法幣2萬元，政府毫不干涉這件事。他們認為要不然的話，政府沒有船和火車，美國飛機又沒有汽油及駕駛員，天津人還根本吃不到這些面粉哩”。（1946年4月21日“生活雜誌”“上海性格”）除了四大家族，誰能夠充當這種黑黑黑市的主宰？除了四大家族有關的公司行號，誰能够做這種一本萬利的黑市生意？

四大家族的商業活動，完全是破壞市場，破壞價值法則的。無法無天的干法，當然可以得到無法無天的超額利潤！

四 工業上的掠奪

在產業方面，四大家族的拿手好戲是：

第一，挾其雄厚的資金與炙手可熱的政治勢力去侵吞民族資本的企業。當然，這裡所謂民族資本的企業，是比較有基

础有希望的。宋家对于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就是例証。按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原为广东侨商簡照南昆仲所办，这一个公司，虽然经历过无数次的困难，但因它在消費者中具有相当信用，故基础仍很坚强。就是看中了这一点，所以宋家就在1937年把它抓住了。当时該公司的股票每股定为15元，老宋在买了广东銀行之后，一下子又买了“南洋”的一半股份（約20万股），每股是以5元計算的。这种买法，便宜了 $\frac{2}{3}$ 。不但如此，宋家除了买得簡家一半之股份以外，还强迫簡家将其余股份全数連同股权交出，一面規定宋簡二家的股份全部交给宋家的广东銀行代为保管，一面又規定簡家的股权由宋家自由支配处置及运用，非得到宋家同意，簡家不得移轉或出卖。广东銀行要保管多久呢？又沒有規定。这就是說，簡家的股权无期限的要交给宋家，而且只有卖给宋家，才能卖出。簡家只有死在宋家的手里，才能死去；否則，它就要使你“求生不得，求死无門！”这种干法，完全是抄襲帝国主义对付弱小民族的办法，厉害到透頂了！

第二，四大家族是以租稅和法币的征发方法，去进行其資本的原始积累的。例如川康兴业公司和湖南实业公司的資本，绝大部分是在人民（主要是农民）間公开强制摊派或征派股本而得来的。人民在四大家族的威压之下，只好“貢獻”出他們的稀薄的血液。血液被吸去了，他們絕對不会拿得到股票，甚或連看都不会看到。国民党的官僚資本却就在这里又大发其橫財！

第三，四大家族掌握了国家銀行，利用国家銀行的巨額資金去侵占民間企业或建立自己一家或一系的工业据点。前一

种方式如宋家通过中国银行去攫得郑州豫丰紗厂、济南仁丰紗厂、昆明云南紡織厂、衡中紡織公司及成安紡織公司；后一种方式如 C C 系利用中国农民银行的資金去开设农具公司及农业机械公司等等。用国家的資本去建立自己一家或一系的企业，在規模上，自然是很龐大的了！

第四，四大家族利用工业管制去打击民族資本的工业，去助长官僚資本自身的发展。以抗战时期大后方的紡織业为例，在管制之下，它們只供給棉花、其他机器、物料，員工薪膳則由各厂自筹，但物价飞漲而工繳不断落后。1945 年一、二月間，每件紗之工繳为 34,000 元，每疋布之工繳为 600—900 元；3 月間每疋最高工繳增至 3,000 元，但实际成本每疋为 3,437 元，生产者每疋要亏 437 元之多。反之，管制局的所得，却不只是本一利。如以这一年春間的情形而論，每件紗織成 46.5 疋布总成本为 165,265 元，但管制局的售价为 34 万元，差額为 174,735 余元。2 月以后，售价漲至 80 万元，是則管制局每 46.5 疋布之利得，可达至 60 余万元。計 1943—1944 两年，管制局所获总利益約达 180 余亿元。这都是从压低棉价压低紗布的工繳而来的。在这里，承織布疋者，大都为各地手工工場。这些中小規模的手工織布厂，如与当局沒有特殊关系，沒有送礼送紅股，就休想登記成功！登記成功之后，因为驗貨員苛扰，如沒有向他們活动，沒有經常周旋賄賂，就时时有受到扣繳扣紗的危險。如遭扣繳，就要亏赔血本。因此，土布业便不断关门了！以重庆为例，1942 年有織戶 1,156 家，布机 6,963 台，到 1945 年年底只存織戶 456 家，布机 2,442 台，几乎减少 2/3。这种办法，民間紡織厂就沒法不衰落了，但四大家族的官庫却

因此而肥胖起来，四大家族的私庫亦因为极有利的条件而大賺其錢了！

第五，抗战时期，大后方曾实行专卖制度，在这一制度里，四大家族亦极尽其巧取舞弊的能事。以卷烟为例，这是采用民制官收的办法的。中小烟厂必須把制成品交給专卖局，但孔家的华福公司与宋家的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却有大部分的产品逍遙法外，以黑市价格卖出。

第六，四大家族的独占网，在抗战結束之后，因劫收而迅速地扩大了！它們在“商民无力經營和国营爭取世界市場”的两个口号之下，穿了“国营”的伪装，囊括了生产事业的各部門。中紡壟斷了紡織染等；中蚕壟斷了江浙的蚕絲事業；中油壟斷了全国的石油事業；中植壟斷了全国的植物制油事業；台糖壟斷了台灣的制糖事業。这些企业，表面上說是国营，而在实际上却分別握在四大家族手里，这一点，我們已經在前面提及了。

第七，四大家族的工业活动，主要并不是在发展生产，而是在以工业为招牌去进行其投机壟斷。因为有了工厂的招牌，就可“名正言順”地从国家銀行取得巨額的低利放款。历年所調工貸，就是这么一回事！四大家族一方面既借企业之名而吞并民族工业为已有，同时又把商业投机作为发财的保証。孔祥熙当董事长的那个中央制藥厂的营业部就囤积了大量的药品，用为商业投机的。有名的“中紡”，在实际上亦是一个大投机机构。1946年夏間，当紗价卖160万元时，中紡不售紗，任民营厂商以少數产量在市上抬价，到了相当程度之后，中紡才出而平价，但已較160万元高出很多了。其次，60支紗是独占

的，原定每周开3期，6月初60支紗售295万时，有一周逢一期亦不开，厂商急于需要而提价，于是中紡乃弄出一二件标卖，叫各厂商自由竞标，因而漲到353万元。这是一种巧妙而合法的操縱法。中紡不但从美国运入棉花，而且从墨西哥运入棉布。棉布是在市場上抛售的，棉花則自用之外，亦还可轉卖。真是双手要錢！

四大家族并不真正在搞工业，不过是以办工业的名义去侵吞民族資本，去掠夺人民的血汗以便自己致富罢了。用了工业的名义去使用国家的資金，用了办工业的招牌去进行其投机操縱的勾当，这就是“挂羊头卖狗肉”，这就是“偷天換日”！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就是以偷天換日的干法，去取得它的发展的。

五 对于农民的剥削

官僚資本对于中国农民的剥削，充分地表現了它們的封建性：

第一，官僚資本有不少在农村、城市、交通要道与港口置有大地产。在鴉片战争以前，中国原来是一个封建国家；土地的占有乃是財产的主要形式。鴉片战争以后，情况沒有什么改变，故对农民作封建剥削，仍是一个主要的形式。升官发财的結局，就是購買土地。看看过去几个大官僚的例子吧！李鴻章在蕪湖以及河南信阳一带的田地，是沒法測量的；湖南蕭云台拥有土地10余万亩；衡阳的赵恒惕、新宁的刘坤一等，所占的土地都是在1万亩以上；窃国大盜袁世凱单单在彰德就占了全县土地的1/3。地主与官僚是不能分开的。1930年春

江苏民政厅曾調查該省 514 个大地主，其中 374 个是有职业的。在这 374 个有职业的地主中，44.39% 为地位不同的軍政官吏。以中国一般情形而言，地主官吏以东北各省居多，但这并不是絕對的。四大家族，除了孔家原是山西的土財主，在山西握有土地之外，其他的几系，虽然属于东南，但他們在某些农村和城市，特別是交通要道，仍置有大地产。除此之外，統治集团因为握有政权之故，能够以賦稅的形式，直接取自农民或間接經過地主去剥削农民，故“全国各地的地主都好比是二房东或三房东，而四大家族則好比是全国性的大房东，蔣家朝廷治下的一切农民，包括佃农以至自耕农，在实际上，都是四大家族的佃戶。”（陈伯达）田賦征实是国民党官僚資本对全国农民的一种最殘酷的收租形式。“田賦征实征借的負担，名义上虽为田地所有人，实际上則直接間接、一部分或全部分都轉嫁到农民身上。大地主把它的負担轉嫁到中小地主和农民，而中小地主又把它的一部分負担轉嫁給它的佃农。”地主們以政府增加田賦为理由，竭力提高田租，原来收錢的改收实物，正租租額之外，还加增押租和附租的租額。所謂“征購”，农民是拿不到錢的，錢都被各級官吏和保甲长克扣去了；征借呢，那是明明白白的沒收。“四大家族对于这种粮食的征收和沒收，一部分变成黑市的投机，一部分变成蔣家军队的軍糧，一部分由四大家族的层层爪牙所吞飽。”（陈伯达）这种明目張胆的超經濟的劫掠，只有中世紀的領主才可比拟。

第二，是前資本主义的高利貸的剥削。中国的地主，大都是收租者、商人、高利貸者及行政官吏的四位一体的人物。陳翰笙同志在其名著“現代中国的土地問題”中指出：“許多的地

主兼高利貸者，可以变为地主兼商人；許多的地主兼商人，又可变为地主商人兼政客，同时許多商人政客又可变为地主。”由此可见：地主对农民之封建剥削是离不开高利貸的。带着强烈的封建性的官僚資本，亦进行了高利貸的剥削。孔祥熙的老家是山西的志誠信票号，票号是海禁打开以前的金融組織，这种組織的主要任务，就是經營高利貸。陈果夫在参加上海交易所以前，在湖州曾做过 10 多年的当鋪老板。这些人的出身，說明他們对于高利貸剥削，是老練到无可比拟的。在四大家族統治下的中国，CC 所把持操縱的中国农民銀行，自 1942 年以后，便独占了农貸业务；而所謂农貸，在实质上，乃是一种大規模的全国性的高利貸。农貸多在春荒貸出，在春荒期間，物价昂贵，农民虽能借得款项，但所能購得的物品比較的少；到了秋收还款的时候，农民出售农产品却大为跌价。这就决定了农貸的高利貸性質。“这种农村放款，受到好处的决不是农村中最貧苦最需要資金的农民，而大半是有相当田产或較富有的农家，甚至有一部分資金变成农村高利貸者的本錢。”在四大家族中，对农民剥削得最凶的是 CC。CC 不但用农民銀行的資金专发放其高利貸性的农貸，而且又通过中国蚕絲公司去压榨蚕农，1946 年 7 月 1 日上海“文汇报”登載嘉兴一个讀者的来信說是年“中蚕”承办春茧，贷款 200 亿元，而該公司“規定春鮮茧价格每担仅法币 10 万元，实际收价且有低于 7 万元者，但蚕农成本，以种价每張要 1 万元以上，再加桑叶人工，每担至少要 15 万元。农民辛苦一月，非但工資无着，連血本亦要蝕半数以上。在农村經濟枯澀之今日，尙輕得起如是严重之榨取乎？”

第三，国民党官僚資本不但用地租、田賦和高利貸的方式去剝削農民，而且明目張胆地進行大規模的軍事性的掠奪和兼併。1947年3月21日陝北新華社有一篇綜合報導，就概括地總括了国民党當局的這種暴行。

“各地報紙披露，国民党政府自去冬以來即在全國範圍內對人民土地實行大規模軍事性掠奪兼併，並企圖在所謂美式‘機械化’步驟下，達到蔣記官僚資本與美國金融勢力結合一起徹底控制中國農業之目的。

“蔣政府掠奪人民土地之具體辦法有二：一為利用‘屯墾’‘合營’名義，公開侵奪和兼併農民土地。一為‘明令’‘接收’日寇在其占領期間殘酷掠奪和強迫集中之大量中國農民的土地。國民黨國防部聯勤總部已于今年1月間經蔣介石親自‘核批’，決定在湖南四川福建甘肅陝西貴州等省設置‘屯墾总队’，驅使殘廢軍人及退伍軍人實行強迫性‘屯墾’，一般農民土地橫遭兼併，農民皆叫苦連天。雲南亦奉國民黨行政院命令，實行同樣辦法成立‘垦殖总局’。在滇緬邊芒市遮放路江等九地區，設置所謂‘集體農場’。據傳滇緬邊地區之‘垦殖’與美蔣在中國西南之軍事交通計劃亦有關係。至于敵偽掠奪土地之‘接收’，以東北與台灣規模最大。東北日人所謂‘开拓田’已有數百萬畝為國民黨國防部特設之‘東北屯墾局’所接收，該局系完全繼承日寇東北‘开拓总局’者。該局局長鄧子舉曾宣稱：彼等在東北將繼續實施日人之‘开拓’政策。台灣據國民黨地政署副署長湯蕙蓀，1月間在台‘觀察’結果，認為全省土地約有 $1/4$ 算作敵偽遺留之‘公地’，準備設立所謂‘合作農場’，從事‘機械化’之‘耕作’。湯氏并公開贊揚日本在台灣農業

方面‘过去 50 年之經營甚为良好’。在东北‘开拓地’与台灣‘公地’为过去日寇在該两地榨取中国农民之最野蛮手段，为其殖民地政策之最露骨表現，今此种政策又为国民党政府全部繼續用于控制中国农业，榨取农民生产，此事已激起各地农民之普遍愤怒。此次台灣人民自治运动中所提廢除蔣記‘公营事业’口号，内容之一即系反对蔣政府对台灣土地之掠夺。同时美国正通过‘联总’关系，积极展开对于中国农业之直接控制，现有中国农业之‘屯垦’‘合营’，实际上系完全在美国資本与美国技术控制下进行者，所謂中国农业之‘机械化’实际‘美国化’之謂。国民政府‘行总’与农林部合組而在美国資本控制下之‘农垦处机械裝修厂’，与以‘联总’美国方面为主体会同国民党农林粮食交通經濟四部成立之“黃(河)泛(濫)区复兴委員会”两机构，更直接主持中国农业之經營。‘农械厂’已在各省市設立分厂，且已将‘电引机’数百架运往河南开封江西吉安及湖北等地从事‘开垦’，該厂技师大多为美国人，該厂副主任柯白亦系‘联总’派来者。‘黃泛区复委会’已在皖苏豫三省設立分会，各县則設‘工作队’。皖北方面已于阜阳太和颍上五河泗县等 13 县設立龐大之‘合作农場’，該場强迫‘集中’之农田約为 440 余亩，經營資本及工具完全由美方統筹。‘农械处’与‘复委会’名义上为改进中国农业技术及救济中国农村，但实际上系为借以实行去年‘中美农业合作团’所拟定之‘农业中国工业美国’計劃。蔣管区农村之正常私营农业，正为美国金錢与美国机器所摧毁，广大农民正陷入更严重之失业和痛苦深渊。这就是美国在蔣管区农村协助蔣政府实行农业‘机械化’之眞象。”

国民党四大家族的抢夺土地，不仅充分地呈现了它们的封建性，而且深刻地呈现了它们的买办性。“所谓中国农业的机械化，实际就是美国化”，这种提法是再痛切没有的了。

六 官僚资本活动的透觀

在上面，我們已經从財政、金融、貿易、工业和农村各方面去察看国民党官僚資本的活動方法了。四大家族的活動，真是“五花八門”、“應有尽有”的；現在讓我們进而看一看这些活動的本質吧。

四大家族活動方式的第一个特点，是“以公为私”。这个特点，是从“朕即国家”发展出来的。中山先生提倡天下为公；但到了現在他的不肖子孙——蒋介石——的手里，就变成“天下为私”了。因为这样，所以国家的四行兩局变成他的庫房，兵工署的兵工厂和資源委員會的重工业为了他的內战需要而在生产，一切貿易机关和交通机关都听命于他的手令。这做法的特質，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劫”！四大家族劫夺了整个中国，劫夺了全国农民工人的血汗，劫夺了工商企业家的利得！

第二，因为“天下为私”，因为“以行为家”，所以，四大家族就假痴假呆地干他那一套公私不分的勾当。舉借外債、发行內債、农貸工貸、官商合办等等，就是在公私不分的做法之下，去发展他們的官僚資本的。“蒋家天下陈家党”，在国民党反动統治的 20 余年中，二陈从国庫中支出无数的款項去办他們的“陈家党”，这不是“公私不分”嗎？孔宋二家之以行为家，連家中的揩屁股紙和狗吃的牛肉都要在行里开帳，这不是“公私不分”嗎？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混”。

第三，在拿不出名义来的时候，四大家族只好‘混’；如拿出名义来，那就用不着“混”了。这就是“假公济私”。历年巨額的工貸，被他們拿去充当他們的公司行号的囤积居奇的資金了！巨額的农貸、茶貸、絲貸，被 C C 及其爪牙拿去作为放高利貸或咀吸农民的商业資本的本錢了！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騙”。国民党四大家族压根儿就是大騙子。“騙”，是他們統治中国和攫得財富的主要办法之一！

第四，如果名义拿得不响，不能假公济私，那末，他們就来一套“化公为私”。象陈立夫在 1946 年 2 月下旬改变外汇前夕，以中国农村电影教育公司董事长的資格，用伪法币 20 对 1 (美金) 的比率，預先买进美金外汇 119 万元，就是“化公为私”的一种标准做法。“化公为私”是在暗中进行的。它的“妙处”在这一个“化”字；它們无耻的地方，亦就在这一个“化”字。故这种干法，用一个字来形容，就是“偷”。“以公为私”是强盜的作风；“化公为私”是小偷的作风！

第五，以上所說，是从四大家族官僚資本对于国家資本的关系而言的。这是四大家族在其公庫和私庫間如何安排的把戏。現在我們还要看看他們对于民間資本——特別是中小商人与中小生产者——的做法的特点。在这一方面，四大家族官僚資本的拿手好戏是制造謠言，兴波作浪。制造謠言和兴波作浪的目的是在于投机操纵。这么一来，正常的市場就被他們破坏了，支配正常市場的价值法則就被他們破坏了。孔宋和 C C 在外汇市場、公債市場、粮食市場和一般商品市場上的活动，处处都可証明这一点。这种做法，如果用一个字来形容，那就是“撈”！一个美国記者曾經記錄一个反共的美国律师

对他所說的憤激而痛心的話：“政府不象政府，這是一群無耻的，唯利是圖的官僚，只要有油水可撈，先撈了再說。他們失盡了民心。”

第六，“撈”，還要花一點心事，還要耍一些花頭，這是相當麻煩的。因為要從工商金融方面撈到油水，總不能不要點花頭。可是，他們對於農民工人和一般小市民，就不會這麼客氣了。對於老百姓，對於無勢力無地位的小民，他們的手法是“剷地皮”、“吸膏血”。看吧！一道“白銀國有”的命令，就把全國人民的存銀劫掠去了；一道征實征購的命令，就把戰時大後方和抗戰結束後的蔣管區農民的糧食都劫掠去了；同時在“接收”、“屯垦”和“墾殖”的名義之下，在東北、在台灣、甚至在川、滇、閩、甘、陝等省大量圈地。四大家族對於人民，不但要白銀，要糧食，要土地，要黃金，而且要他們的生命！拉壯丁，打內戰，就是鐵一般的証據。這種手法，用一個字來形容，那就是“洗”！他們剷光地皮，吸盡血液，搶盡一切財富和生命，這不是“洗”是什麼呢？

國民黨四大家族發財的秘密，就是“劫”、“混”、“騙”、“偷”、“撈”、“洗”六個字。他們就是在这六個字上下工夫的！這是一種無法無天的封建性的剝削。可是，國民黨四大家族的活動的本質，還不止封建性而已，它們還有另一方面，這就是買辦性。

以偽法幣來說，它不但是一種封建性的掠奪，而且是帝國主義控制中國金融的一條繩子。在當初，偽法幣釘住於英鎊，成為英鎊集團的一員；到後來，偽法幣又釘住於美金，成為美金集團的一員了。陳伯達同志說得好：“以外匯為本位，信用

由外汇的价格决定。这是法币买办性的基本特点。”

以外債而言，这更是国民党四大家族把中国经济献給帝国主义的一条联鎖。因为借外債是要担保的，帝国主义一面把錢借給中国的軍閥官僚，而一面又从中国的軍閥官僚取得若干保証。从袁世凱以来，中国的軍閥官僚就一直在干着这一勾当，但干得最凶，借得最多的，当然要推国民党四大家族了。为了要取得美帝国主义的欢心，国民党四大家族瘋狂地在廉价拍卖中国的主权，从陆上到海上，从天上到地下，从軍事到經濟，从現在到将来，都应有尽有的奉送給美国。袁世凱和汪精卫所不敢拍卖的，所未尝拍卖的，蒋介石却一笔一笔的拍卖了！外債是中国人民的卖身符，而做这一买卖的乃是国民党四大家族。还有什么比这个更充满着买办性的呢？

从經營軍火买卖而言，国民党四大家族是一个大买办。长期的大規模的內戰，需要长期的大規模的軍火接濟，所以軍火乃是蔣家朝廷的重要的（但绝大部分是秘密的）大宗国际貿易。蔣家朝廷用軍火去屠杀人民，而又从軍火貿易中取得回佣或其他种种利益，这是一举两得的！

以黃金政策而言，这亦是国民党四大家族把中国金融变成美国（黃金王国）的尾閭的一种办法。要抛黃金就得有黃金，黃金从何处得来的？那是用美国借款向美国購得的。

以国际貿易而言，国民党四大家族是中国的特級大买办。它們利用权力，打击民間入口公司，而自己則无法无天的把美国貨搖进中国市场来！一切的事实，証明国民党是美国貨的总买办。在商业利潤上，他們是离不开美国，离不开美国貨的。

以工业而言，在抗战以前，国民党四大家族与法西斯德国

合作；在抗战时期，就逐渐与美帝国主义合作；抗战末期，工业建設的指挥权，亦交给美国了。所謂战时生产局（W. P. B.）就是證明。当时的納尔逊就是經濟領域中的赫尔利。抗战結束以后，特別是 1946 年 11 月“中美商約”訂立以后，四大家族就把中国变成“美国的工业边界”了！这一点，汪精卫的确比不上蒋介石，因为汪逆对于日本的貢獻，是沒法比拟蒋介石对于美国的貢獻的！

以农业而言，四大家族企图以农业机械化的名义，去实现“美化中国农村”的計劃。汪精卫沒有完成“农业中国工业日本”的迷梦；而四大家族正在瘋狂地要实现“农业中国工业美国”的毒計！这是“青出于藍”的又一例。

这一切，証明国民党四大家族的活动，不但充滿了封建性，而且充滿了买办性！

除了封建性与买办性之外，四大家族官僚資本还有第三个特质，这就是軍事政治力量的支持。陈伯达同志說得好：“以蔣氏为首的四大家族，完全是直接由蒋介石軍事集團的刺刀和枪杆打出来的。就是說：它是有一双滿是血腥的手的‘搶得’阶级。沒有蒋介石武力，就沒有四大家族。蒋介石的武力到了那里，四大家族的独占金融势力也就到了那里，所以，这是封建的，而又是軍事的金融資本，也即是現在大家所說的最集中的官僚資本。”

枪杆和政权乃是官僚資本的基础。沒有枪杆和政权，则它們就不可能飞跃地完成其“原始积累”，亦就不可能飞跃地进行其資本的“积累”与“集中”。从这一点說来，現在的官僚資本是与鴉片战争的完全封建式的官僚資本截然有別的。“历史

第五章 官僚資本是半殖民地的壟斷資本

一 大官僚所控制的銀行与产业的結合

根据上面的分析，国民党四大家族的官僚資本就是旧中国的壟斷資本。

所謂壟斷資本，就是壟斷的銀行与壟斷的产业資本的結合。旧中国的大官僚資本所控制所掌握的銀行，是不是集中起来了呢？大官僚們的銀行資本是不是已經发展到壟斷的形态呢？中国的大官僚資本所控制的实业是不是集中起来了呢？大官僚們的产业資本是不是已經发展到壟斷的形态呢？而且，大官僚們所控制所掌握的銀行与产业是不是已經連結在一道了呢？

我們在叙述“中国官僚資本的发展”的时候，已經看見国民党四大家族的經濟陣容了！为了弄清这个壟斷資本的問題，在某一限度之內，我們將反复地來觀察它們的經濟組織。

(一) 金融方面，国家資本的七个机关——中、中、交、农、中信、邮汇及合庫，是中国的壟斷組織。从 1935 年 11 月起，中、中、交、农四行便独占了发行鈔票(法币)的特权。以1936年的情况而論，四行的实收資本占全国銀行的42%，資产总额占 59%，存款占 59%，发行的兌換券占 78%，純益占 44%。这是剛剛施行伪法币制度的情形，到后来，其他一切銀行都被取消了鈔票的发行权，中中交农的权勢就更扩大了。它們的权力不

但独占了发行鈔票(到 1944 年发行权又由伪中央銀行所专有),而且独占了国外汇兑、放发农貸以至国际貿易。对于这一点,“大公報”(1947 年 1 月 13 日)曾經忍不住地說:“四行兩局目前統制全国金融,而且有生杀予夺之权。膨脹由他們;收縮亦由他們。收購土產,票据承兌,大小放款,抬高或压平金價,收購農作物,供給外汇这許多工作,不論大大小小,都由四行兩局包办。”

除“四行兩局”及一庫外,还有以官商合办的姿态出現的小四行——四明、中国通商、中国实业和中国國貨。按四明、中国通商及中国实业原为“商办”,蔣政府于 1935 年五、六月間,利用它們的挤兌危机而加入官股;中国國貨銀行則在 1929 年由宋孔二家出面成立的。这个小四行就在实际上变为“政府”銀行的支属。至于那个在 1931 年被財政部命令改組并由中国交通两行加股的新华信托銀行,亦同样在实际上变成“政府”銀行的支属了!就以鼎鼎大名的北四行而言,金城銀行是由交通銀行投資成立的,大陸銀行是由中国銀行投資成立的。这两个行虽則早在国民党在南京成立政府以前成立,但从資本來源及資金关系上說,它們是沒法完全脱离“国家四行”的支配的。由此可見,“四行兩局”不但在业务上在資金上具有独占的地位,而且在資金关系上,把全国的第一流第二流商业银行控制在手里。“四行兩局”控制了全国的金融,而四大家族則支配了四行兩局。

(二) 产业方面,在抗战前夜,国民党伪軍事委員會的資源委員會举办了煤、鐵、机械、电气及化学等基本工业;国民党政府直轄的建設委員會举办了煤矿及电气工业;而伪行政院

的伪实业部亦举办鋼鐵、机器、細砂及硫酸鋸等厂。抗战以后，这三个机关合并于伪經濟部。資源委員會所管轄的厂矿，由抗战前的 16 个单位，增加到 105 个单位，它所涉及的范围，包括工、矿、电三大类，工业部門包括了冶炼、机械、电工、化工 40 个单位；矿业部門包括了采勘、煤油、石油、金属及特种矿产 42 个单位；電业部門包括了 22 个单位，各事业的分厂分矿尚不在內。工人人数达 17 万人；資本額几 2 倍于“大后方”民营工矿业的总和。除了資源委員會之外，还有伪軍政部兵工署直轄下的 40 余个兵工厂，伪航空委員會直轄下的若干与飞机事业有关的工厂，伪軍政部軍需署直轄下的紡織被服及制革工厂亦达 20 余个单位，伪交通部公路总局附属的各运输机关的汽車修理厂、炼油厂、鉛制造厂及酒精厂等亦有 40 余个单位。抗战胜利之后，伪資源委員會在大后方的一部分厂矿（如昆明及綦江等处）宣告停閉，但这个会的厂矿，还有 60% 在开工。它們在当时生产着全国 50% 的鋼鐵，全部的石油与非鐵金属矿；在化学工业方面，亦仍占領導的地位。如果把“中國紡織建設公司”、“中国蚕絲公司”、“中国石油公司”及“台灣糖公司”計算进去，则国民党政府所控制的工业，更加厉害了。它不但独占了兵工生产和基本工业，而且独占了本来划归民营的輕工业——紡織、蚕絲和食糖。以“中紡”为例，它在上海有 19 个紗厂、1 个制麻厂、7 个毛紡厂、6 个印染厂，在青島有 9 个厂，在天津有 7 个厂，共有紗錠 182 万余枚。这个数目差不多占了全国紗錠的 40%（連同未开工的紗錠算在內，全国当时共有 400 多万枚）。以上海一地而言，官商工厂的紗錠一共有 350 万枚上下，而上海的“中紡”即占去 932,000 枚。再以中国蚕絲公司來說，它握有

10个織絲厂和絲織厂。这10个厂拥有2,384部絲車，浙江、安徽及江西三省的絲业都在这个公司的控制之下。这样，四川的絲业公司和广东珠江三角洲一带的絲业亦就黯然失色了！再以中国石油公司（1926年6月成立）而言，它除了甘肃油矿局（日产40余万加侖）之外，还包括了四川油矿探勘处、高雄炼油厂、台湾探勘处及锦州锦西革新油矿。从敌产中，中国石油公司在上海接收了上海南丸美石油株式会社、中华出光兴业会社等炼油单位；在青岛接收了三菱株式会社、青岛油槽所、石油联合株式会社及大华火油公司；在台湾接收了日本株式会社及高雄制油厂；在东北，接收了锦州的锦西燃料厂。这个公司，不但独占了全国石油的生产，而且独占了全国石油的进口。再以台湾糖公司而言，它接收了敌人4个大托辣斯、42个工厂、20万亩的农場，每年可产砂糖140万吨。因此，全国当时的糖市，自然而然地要被这个公司所支配了。有一个外国記者以惊奇的眼光来叙述当时国民党政府在产业中的独占，他写道：“中国政府以各种公家机关及公司之方式，已成为中国首屈一指之經濟企业家。目前开矿、动力、重工业及絲、棉、糖之生产事业，莫不在其統制之下。”（轉录1947年1月9日上海“大公报”）

（三）銀行是壟斷了的，产业亦是壟斷了的，它們有沒有結合起来呢？我認為答案是肯定的。因为控制七行局庫及其附属银行的是四大家族，控制国营的輕重工业及矿山的亦是四大家族，在这种情形之下，四大家族一面握住银行的体系，一面又握住产业的体系，銀行与产业怎能不联結起来呢？从資金的关系上來說，七行局庫与国营的輕重工业，亦是水乳交融

的。例如中国紡建公司的最大的股东是中国銀行，豫丰紗厂的最大的股东是中国銀行，甘肃的雍兴公司和四川的建川煤矿公司的最大股东亦都是中国銀行，中国粮食公司的最大股东则为中国农民銀行。“中国銀行”和“中国农民銀行”在事业上并不是专门投資于工矿的，那个以投資于工矿为专业的交通銀行，更不必說了。四行之外，中信局亦直接投資于工业。壟斷的銀行資本是深深地伸入到壟斷的产业中去了！

如果从个别的系統去看，四大家族都是中国式的壟斷資本的集團。蔣家是无所不包的，这用不着說。宋家有着他自己的广东銀行、中国保險公司及中国建設銀公司，形成一个金融系統；有他自己的“中国进出口貿易公司”、“孚中公司”、“統一貿易公司”、“金山貿易公司”和“利泰公司”，形成一个商业系統；更有他自己的紡織厂、卷烟厂、水电厂等，形成一个工业体系。孔家呢，他有他的山西裕華銀行、揚子公司、長江公司、祥記公司、华福烟草公司以至“大陸報”、“時事新報”等等，形成一个龐大的康采倫的組織。陳家呢，除了搶住“中农”、“交通”、“中信”和中央合作金庫之外，还成立了它自己的金融机构，如工矿銀行、大中銀行、成大銀行和正大銀行等等。CC在农业金融及新聞出版方面，是占着壟斷的地位的。政學系則以北四行——特別是金城銀行为据点，1947年宋子文下台之后，張嘉璈代替宋系的貝祖詒而統治了偽中央銀行；張嘉璈在中国銀行本来是有一点潛勢力的，长了偽中央銀行之后，政學系在金融界的力量就更膨脹了。

旧中国的商业虽然落后，中国虽然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度，但它是有壟斷資本的，大官僚資本就是半殖民地的

壟斷資本，四大家族就是旧中国的壟斷資本的代表。

二 旧中国壟斷資本的特点

这种半殖民地的壟斷資本，与欧美资本主义国家中的壟斷資本，在发展过程中，在方式上，在經營形态上，是不相同的。

第一，在欧美，壟斷資本是从长期的資本积集和集中，是从长期的生产規模的集中和扩大发展起来的，所以說：壟斷資本乃是生产集积和集中的結果。在旧中国，情形就不相同了。旧中国是一个产业落后的国家，在国际帝国主义与封建势力的打击之下，具有民族資本意味的产业，并沒有发展的余地，象歐美資本主义国家的“长期的生产規模的集中和扩大”是談不到的。民族資本所經營的工业，如荣宗敬系的“申新紡織无限公司”；郭順及其家族所主办的永安紗厂；刘鴻生氏的大中华火柴公司等等，虽則以集团的姿态出現，但，它們的影响仍不很大，在整个国民經濟中，它們所占的比重仍属很小。中国的工业，規模比較大一点的都属于国营或官营。这种比較大的国营工业，并不是从长期的資本积集和集中所形成，而是由于政治权力急速地造成的。同时，欧美的銀行資本之发达，是以产业資本之发展为前提的。沒有产业的发展，就談不到银行的发展。但在旧中国，银行的发生并不是为了本国的工业之要求，而是为了推銷帝国主义商品的需要。因此，旧中国的银行业务并不有利于民族工业，旧中国的銀行之发展，是远远地与民族工业脱节的。不論“集中”的工业也好，集中的銀行也好，旧中国的壟斷資本，在发展过程中，是与欧美正常資本主义国

家的壟斷資本不相同的，离开政治特权的直接推动就休想走得通。

第二，在結合的形式上，歐美的壟斷金融資本，可由两种方式形成：或者是由銀行資本侵入产业資本，或者是由产业資本侵入銀行資本。但在旧中国，因为产业太落后了，因为銀行資本的集中程度超过于产业，所以，銀行与产业結合的方式，多半是銀行侵入产业；而这个侵入产业的銀行，却是握在官僚資本的手中。以一向被宋家掌握的中国銀行來說，它就曾經利用它的雄厚的資本，从許多民族資本家的手中，夺得了郑州的豫丰紗厂，济南的仁丰紗厂，昆明的云南紡織厂、衡中紡織公司和成安紡織公司。那一位被人贊美的紗业巨子——穆藕初先生，就是这样地被逐出他所手創的豫丰紗厂的。在上面，我們已經看到許許多的事实，已經看到四大家族如何利用其政治特权，如何利用其握在手中的国家銀行或半官銀行的力量，去侵吞民族工业，去打击民族資本家了！

第三，因为中国是一个产业落后的国家，因为中国的工业是落后得很可怜，所以，工业資本并不象銀行資本那样集中。官僚資本的重心虽然放在銀行上，但并不放在工业上。換句話說，中国官僚資本的特色与其說是銀行資本与工业資本的結合，毋宁說是銀行資本与商业資本的結合。这一点是与官僚資本的买办性有密切关系的。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国家，帝国主义所傾銷的商品，侵入中国穷乡僻壤的每一个角落。替帝国主义推銷商品或搜集原料的利潤，比較經營生产事业是大得多的。因此，大官僚資本的重心自然放在进出口貿易而不放在經營工业了。我們看看孔宋陈等在抗战結束以后，在

上海所成立的七八个大貿易公司，就可知道。反过来，从那个握在大官僚手中的銀行資本來說，亦是如此。因为中国的銀行之发生与发展，既然是以帝国主义的商品傾銷为前提，所以，銀行資本自然而然地就会以绝大部分的力量与商业結合了。

第四，欧美的壟斷資本的形式，有卡脫尔(Kartel)、新迪卡(Sindicat)、托辣斯(Trust)、康平拿及康采倫(Konzern)几种。卡脫尔是某一生产部門中多數企业之壟斷的協調，它的作用，不只限于商业，而且亦及于生产範圍(例如共同規定生产額)，参加这一組織的諸企业，还可保持其經濟上的独立性。卡脫尔的條約中，規定必須遵守的商品价格，規定工人工資，划分各會員的贩卖区及分配量等。新迪卡比卡脫尔的組織更严密一点。在新迪卡之下，有一个統一的商业組織，一切會員企业所生产的商品，都得經過这个統一組織來出卖；同时，它又規定每一会员企业的生产額，管制各个企业的执行契約，根据各会员企业生产額的大小，分配利潤。托辣斯比新迪卡的組織又高一筹。参加托辣斯的諸企业，完全失去各自的經濟独立性，他們在事实上不是独立的企业家，而是托辣斯的股东了。这是壟斷資本的最高形式，是欧美最流行最重要的一种形式。至于康平拿，是两个以上有分工关系的生产部門的諸企业，联合成为一个統一的經濟单位；而康采倫則是許多不同部門底企业的联合体，它里面包括着工厂、商店、銀行、航业、旅館、戏院、出版机关等等。参加康采倫的各个企业間的互相联系，較康平拿为弱。

在旧中国，壟斷資本所采取的形式，并不是在欧美最流行

的托辣斯，而是組織性最差的康采倫。因为中国的产业落后，因为中国的银行投資于商业运输比較投資于工业来得更多，所以，那种致力于調整生产机构、扩大生产規模的托辣斯形式，就沒法流行了。每一个大官僚，就以他的金融机关做中心，團結了一些商业、运输、工业以至旅館戏院。四大家族就是这么干着；地方官僚資本的閻錫山和馬鴻達之流亦是这么在干着。一个大官僚就是一个康采倫，有它的政治体系，亦有他的經濟体系。

第五，欧美的壟斷資本，特別是所謂金融寡头 (Oligarchy)，操縱了整个的国民經濟，操縱了国家的政权机关，国家机关中的要职，都由这些政党的政治家所占据着，如在美国，共和党或民主党都是垣街的用人。許多国家大事往往都先在摩尔根、洛克斐勒或福特等独占資本的集團內討論决定的。倫德堡的那一本“美国六十家”，很詳尽地把美国壟斷資本的黑幕提示出来了。在欧美的例子中，绝大多数的例子，都是說明壟斷資本之干涉国家政权是从經濟走到政治的。

在旧中国，官僚資本走的却是另一条路。这就是他們从政治走到經濟。試問李鴻章、袁世凱、盛宣懷和梁士詒之流，哪一个不是从做官起家的？傳到这一个統治中国 20 多年的国民党政府，情况依然一样。国民党政府，从 1927 年 4 月的血腥政变之后，就代替了北洋軍閥而成为买办大地主的政治代表。这个大买办大地主集團，是以江浙財閥作为中堅的。但这个国民党政权又逐渐形成自己的經濟力量，又逐渐地压倒了那原来扶持它們起来的封建买办金融勢力，使原来所謂江浙財閥分解，而变成它的附属物。

国民党的四大家族，是从政治走到經濟，是利用政治权力去建立他們的“家当”的。看吧！蒋介石虽然出身于盐商的家庭，但沒有什么資產，所以在落魄的时候，竟至于在上海跟着張靜江等人，吃交易所的飯；后来呢，他的家当真是沒法計算了。那一位做过行政院长和財政部长的T.V.宋，在赴广东做財政厅长以前，还不是一位东拉西扯的光棍？他和席德懋兄弟合办的貿易公司，資本完全是席氏供給的，这个公司营业失败清理时，也完全是由席氏負責的；但他做了官之后，就成为远东有名的富翁了。孔陈二家原来虽是經商的，但他們的財富如果和后来比較起来，那是微小到不足道的。政学系的那几位財閥，如吳鼎昌、張群之流，又哪一个不是从做官弄到財产的？国民党官僚資本之形成，如果要找一个样本的話，那只有德国国社党的希特勒、戈林、戈培尔可以比拟！因为国社党的头子，除戈林以外，几乎全是流氓癟三，他們一旦做官之后，就成为暴发戶。他們的財富显然是利用权位取得的。陳伯达同志說得好：“經濟變成政治，政治變成經濟。封建的买办的财产制度是因，蒋介石的法西斯軍事独裁是果，但是，果可变成了因。蒋介石法西斯政权軍事独裁就做成了这个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最集中的封建的买办的财产制度。”

官僚資本在旧中国國內是相当集中的壟斷資本，可是，它并不是独立的。沒有帝国主义的支持，它就沒法存在，更談不到发展了。这就是說：当它对着农民、工人、中小生产者和民族資本家的时候，官僚資本是独占性的大資本；可是，当它对着外国——特別是美国帝国主义資本的时候，它就变成伈伈倪倪的小伙計了。“碰見綿羊的時候，它是獅子；碰到獅子的時

候，它就变成綿羊。”中国的人民并不是綿羊，但在帝国主义面前，官僚資本却完完全全露出了那一付可耻的奴才相。你看国民党政府不是死心塌地的以美国帝国主义的命令为依归嗎？美国要什么就献什么；美国要怎么办就怎样办。这一笔賬，中国的人们是看得清清楚楚的！

三 充滿着矛盾的官僚資本

官僚資本在經濟上不断發揮其破坏作用，不断地給与中国各阶级以极大的危害。陈翰笙同志在其名著“独占集团与中國内战”一文中，曾慨叹地说：“中国的官营独占事业，不仅剥削着工人，也剥削着民营制造商与消費者。”在軍事独裁之下，罢工自由是談不到的。民营企业要不与有杈勢的軍政官僚勾搭，在高額税率之下，运銷与銷售全有困难、极易崩溃。当政府大举囤积与投机时，不仅中小商人会破产，消费者也沒人能避免支付过度的代价。”陈翰笙同志的話是对的。工人、民族工业家、中小商人和一般消費者，无一不吃着官僚資本的亏！看吧：

(一) 在官僚資本的工厂中的工人，特别是那些在国营名义之下的工厂中的工人，受着統治者无比的压迫。在抗战的时候，大后方的工人，特别是在那些直接間接和軍火及軍需有关系的工厂做工的工人，完全失去了自由。不要說集会結社，就是看看報紙，甚至回家省視亦要成为罪状。在后方七八年，真不知有多少工人是被特务綁去的！这些为国家民族流过血汗的工友，就这样不明不白无声无息地抛掉了性命。抗战結束之后，国营企业扩大了。国营工厂因为資本雄厚，条件优良，故在待遇方面，在某一限度之内，比民营工厂好一点；但特

務人員在工厂的活動，却大大加強。日本投降，國土重光，但工人們却仍然在過着黑暗的恐怖的生活！國民黨因為軍事潰敗與經濟崩潰，就瘋狂地對工人群众進行鎮壓。英勇的工人階級是不會屈服的。他們對於國民黨的回答，是抗議，是延續不息的工潮。

(二)官僚資本還與廣大農村的農民對立着。這在我們談到官僚資本的封建性的时候就已提及了。大官僚資本同時亦就是大地主，四大家族並不是單純的買辦，他們通過政權向農民進行征實征借；他們利用國家銀行的資金去壯大農村中的高利盤剝；他們在收復區，在被其蹂躪的解放區中大量地奪取農民的土地，赤裸裸地表現其封建領主的獵獵面目！在這裡，最野蠻的是CC一系，它們除了已經進行的劫掠之外，還企圖要實行什麼“義務勞動制度”。這種制度是希特勒納粹黨所實行的，這是一種中世紀的超經濟的勞動剝削。CC系却公然提出這種制度，欲使中國變成納粹德國一樣，欲使中國變成一個大集中營！

(三)官僚資本與民族工業亦是對立的，官僚資本利用其政治上優越的條件，從事於壟斷操縱以打擊民營工業。在燃料方面，官僚資本獨占了煤炭，迫使民營工廠不得不以高價向黑市購進，提高民營工業的成本，削弱了民營工業的競爭能力；在市場方面，官僚資本又以其優越的條件，去擋住民族工業的去路。在經濟行政上，官僚資本利用國家的名義，把管制政策作為打擊民營工業、侵吞民營工廠的利潤的工具。在抗戰結束後的一年間，四大家族打開大門延美國貨進來扼死民族工業；1946年11月以後，又以入口限額制度，去切斷某些

必需的原料的入口，去扼死民族工业。在金融上，官僚資本搶住國家銀行，利用國家銀行的資金去充實它們自己的企業；而同時，却以金融管制的法寶，緊縮銀行資金對民營工業的放款，使民營工業陷于周轉不靈的境地。官僚資本的步步進迫，迫使民族工業家不得不起來抗爭。抗戰後期，重慶的全國工業協會就曾為着反對統制，為着爭取工貨而呼號起來；民主建國會的成立，表示中國的民族資本家起來為反對官僚資本而奮鬥了！

(四)中國官僚資本的重心，不在工業而在貿易，這是我們在前面已經述及的，因此，官僚資本不但與民族工業家發生尖銳的矛盾，更且與出入口商人發生尖銳的矛盾。在前面，我們已經看到：四大家族利用其政治地位，利用他們所製造的統制政策，去打擊一般商人，去經營一般商人所沒法經營的生意，借以取得超額利潤。中小商家在這種打擊之下，自然沒法生存。因為他們（中小商人）的資本很有限，必須使其周轉迅速方能維持其開支與生活，所以不能等待機會或造就機會，他們只能求得市場的一般利潤。但是抗戰時期與戰後的運輸之困難與苛捐雜稅之繁重，百分之二三十的利潤是不容易獲得的；就算獲得了，國民黨政府的通貨膨脹却給它打了一個折扣。四大家族的獨占壟斷，又時時刻刻在吞吃小魚。中小商人同官僚資本之間，也是存在着不可和解的矛盾的。

(五)官僚資本的商業壟斷，不但在“與民爭利”方面，打擊、吞并了中小商業；而且以巧取豪奪的辦法，掠奪了全社會的消費者。國民黨的官僚資本不但控制了紗和布，而且控制了糧食、面粉、食糖、食油、食鹽以至煤炭、石油、絲織等。開門

七件事，几乎沒一件不被国民党官僚資本所壟斷、操縱。至于那些沒有被管制被掌握的物資，則因為国民党官僚的苛捐雜稅而提高其價格；羊毛出在羊身上，這些苛捐雜稅終極又轉嫁給消費者了。国民党四大家族是要把全社会的消費者，置諸死地而后快的！

国民党官僚資本之肥胖，是以全国各阶层的人民为牺牲品的！中国人民的脂膏、骨头和血泪，就是国民党官僚資本的养料。这是一个必然的法則：官僚資本不断在肥胖，同时，亦不断在制造敌人。官僚資本制造矛盾、加深矛盾的結果，必然把自己埋葬在这些矛盾之中！

对于中国人民之压榨，官僚資本的各个系統是一致的；可是，他們彼此之間，却存在着深刻的矛盾。孔宋对 C C 的矛盾，孔宋彼此間的矛盾，C C 对政学系的矛盾，在国民党反动統治的 20 多年中，自始至終，总是貫穿着。这些矛盾深刻地生动地表現在他們的勾心斗角上。誰有工夫去翻一翻当时的材料，那末，他就可以看出一幅群狗爭肉的百丑图。

第六章 官僚資產階級是人民的敵人

事實証明：官僚資產階級是直接為帝國主義服務並為帝國主義所豢養的階級，同時，他們和中國農村中的封建勢力，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因此，這個反動階級同帝國主義和封建地主階級一樣，是人民的敵人，是新民主主義革命的對象。

列寧說：國家壟斷資本主義是社會主義的最完滿的物質準備。國民黨四大家族所占有、所控制的國家壟斷資本，在舊中國的規模上，是頗為可觀的。這就是新中國國營經濟的主要物質條件。毛澤東主席於 1947 年 12 月在“目前形勢和我們的務任”的文告中指出：“沒收封建階級的土地歸農民所有；沒收蔣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陳立夫為首的壟斷資本歸新民主主義的國家所有；保護民族工商業，這就是新民主主義革命的三大經濟綱領。蔣、宋、孔、陳四大家族，在他們當權的 20 年中，已經集中了價值 100 億至 200 億美元的巨大資本，壟斷全國的經濟命脈。這個壟斷資本，與國家政權結合在一起，成為國家壟斷資本主義。這個壟斷資本主義，與外國帝國主義、與本國地主階級及旧式富農，密切地結合着，成為買辦的、封建的國家壟斷資本主義。這就是蔣介石反動政權的經濟基礎。這個國家壟斷資本主義不但壓迫工人農民，而且壓迫小資產階級，損害中等資產階級。這個國家壟斷資本主義在抗日戰爭期間及日本投降以後，達到了最高峰，它替新民主主義革命

准备了充分的物质条件。”

由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这个官僚资产阶级，同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一样，被中国人民所打倒了。没收国民党四大家族的官僚资本归于人民共和国所有，这就使原来被官僚资产阶级所控制、所占有的企业，失去了垄断资本主义的性质，而成为全民所有制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当然，我国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发展，是不能单靠从官僚资产阶级没收过来的企业的。旧中国的经济非常落后，国民党四大家族在解放以前，早就把大量财富逃到外国特别是美国去。国家从四大家族接收过来的企业，毕竟是非常贫乏的。因此，单靠官僚资本的一点遗产，并不能解决发展国民经济的问题。只有依靠广大劳动人民的辛勤劳动，依靠工人阶级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依靠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支持与援助，依靠久经考验的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才能迅速地建立一个具有现代化工业和现代化农业的社会主义强国。

我国人民不但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而且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决定性的胜利，因此，官僚资本之在我国已经成为历史博物馆里的木乃伊了。但是，蒋介石反动集团现在还盘据着台湾。由于蒋介石反动集团的倒行逆施，整个台湾已经成为美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在那儿，官僚资产阶级还在高度地发挥其买办作用。因此，对于台湾人民来说，官僚资本的祸害，还是一个活生生的、切肤之痛的现实问题。解决蒋介石反动集团在台湾的统治，结束官僚资本主义在台湾的存在，还是全国人民和台湾人民尚未完成的历史任务。我们必须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为完成这个历史任务而奋斗！

初 版 后 記

那是六七年前的事了。抗战正进入艰苦的境地；大后方的經濟亦是一年不如一年的。物价在上涨，市場在波动。这种情形，迫使人們去研究战时物价問題；这一个問題展开下去，通貨膨脹和官僚資本等等，就跳入我們的視線之內了。

早在“中国社会史論战”以前，國內社会科学界已經提出“官僚資本”这个东西，但那个时候，只是提一提而已，并沒有去追究它。日本的某些研究者，在討論中国經濟的时候，間亦提了一下，亦依然沒有去追究它。这是客觀环境的关系。沒有客觀事物的发展，就不会引起主觀的注意。在国民党当权以前，中国虽有官僚資本，但并不十分严重；只有到了国民党建立它的統治以后，官僚資本才以空前无比的規模在发展着！国民党的官僚資本，好象一些蛆虫，它們不断地在侵蝕中国的国民经济。年复一年的侵蝕，越来越厉害，越来越可怕。这就使人不得不大吃一惊了！抗战的过程是辛酸的，而它們却在人民的辛酸中，大发其横財。这就使人不得不高喊起来了！

客觀的現實，迫我去注視這個問題，迫我去追究这个坏東西。当时我在重庆“新华日报”工作，在战时經濟的領域里，到处要和官僚資本碰头。可是，那时，檢查局却表現其对官僚資本的无限忠誠，在旧政治协商會議以前三四年的时间，凡是碰到官僚資本的字样或提到官僚資本有关的事实或攻



2 022 0226 8

击，总被一笔勾消。这种专横的无耻的検查法，实在使人忍不住！有的时候，我就給它一个相应不理，但馬上就有警告下来了；有的时候，就印着××資本或改成特种資本的字样，借以逃避検查官的追迫。

在这个时候，我曾写了一本“論中国官僚資本”。国民党政府中央各系和地方的各系都有提及，但只是材料而已，分析很少，自己看后很不满意，所以就擱在抽屉里。这一年来，中国的社会科学界对于这一方面，很有宝贵的收获。第一，要推陈伯达同志的“中国四大家族”；第二要推陈翰笙同志的“独占資本与中国内战”；第三要推王亚南同志的“中国官僚資本之理論的分析”。这三个著作，給予我很多的启示，更給予我很多的勇气，使我再提起笔来，完成六七年来未尝完成的夙愿！虽然有很多宝贵的著作作我的根据和指南，但是，我这本书中錯誤仍然是不可免的。甚祈海内外賢达，不吝予以教正。

这是破晓以前一段极其寒冷而黑暗的时间，相信不久，光明就会迎面来迎接我們！那其間，专制政治和官僚資本就会象一只死狗，被人民抛弃在毛坑里。好，就讓我这本书作为专制政治和官僚資本的喪歌吧！

1947年7月2日夜牛

